

公司代码：688349

公司简称：三一重能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周福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丹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三一重能、公司	指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智慧新能源	指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风电	指	利用风力带动风电机组叶片旋转，将风能转化为机械能，然后再转变成电能的发电过程
风电场	指	由一批风力发电机组或风力发电机组群组成的电站
风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风电整机/风电机组/风机	指	将风的动能转换为电能的装置：一般由叶片、轮毂、齿轮箱、发电机、机舱、塔架、控制系统、变流器等组成
装机容量	指	该系统实际安装的发电机组额定有功功率，通常以千瓦（KW），兆瓦（MW）或吉瓦（GW）为单位
kW/千瓦	指	功率单位，1kW=1,000W
MW/兆瓦	指	功率单位，1MW=1,000kW
GW/吉瓦	指	功率单位，1GW=1,000MW
万千瓦	指	功率单位，1万千瓦=10MW
亿千瓦	指	功率单位，1亿千瓦=100GW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并网	指	风电机组接入电网并发电
利用小时数	指	一定时期内一个地区平均发电设备容量在满负荷运行条件下的运行小时数，即发电量与平均装机容量之比，反映了该地区发电设备利用率
可再生能源	指	包括太阳能、水力、风能、生物质能、潮汐能等，在自然界可以循环再生，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源
变流器	指	变流器是使电源系统的电压、频率、相数和其他电量或特性发生变化的电器设备
混塔	指	混凝土塔架
变桨	指	通过调节叶片的桨距角，改变气流对叶片的攻角，进而控制风轮捕获风能的能力
气弹稳定性	指	风电机组叶片在空气动力作用下会发生弹性变形。这种弹性变形反过来又使空气动力随之改变，从而又导致进一步的弹性变形，这样就构成了一种结构变形与空气动力交互作用的所谓气动弹性现象，气弹稳定性对风电机组稳定安全运行至关重要
分散式风电	指	是指位于用电负荷中心附近，不以大规模远距离输送电力为目的，所产生的电力就近接入电网，并在当地消纳的风电项目
偏航	指	又称对风装置，是风力发电机机舱的一部分，其作用在于当风速矢量的方向变化时，能够快速平稳地对准风向，以便风轮获得最大的风能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即工程总承包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即物联网
CWEA	指	Chinese Wind Energy Association，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
GWEC	指	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全球风能理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期、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一重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any Renewable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y Renewable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福贵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6
公司网址	https://www.sanyre.com.cn
电子信箱	sanyreir@sany.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本报告期无变更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周利凯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电话	010-60737789
传真	010-60737789
电子信箱	zhoulk@san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办公地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本报告期无变更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一重能	68834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280,422	3,914,877	3,914,877	3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565	816,836	816,836	-4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88,074	683,593	683,593	-4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91	-242,337	-242,33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5,856	12,793,407	12,793,407	-3.97
总资产	34,307,299	33,375,651	33,375,651	2.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27	0.6885	0.6885	-4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63	0.6791	0.6791	-47.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246	0.5762	0.5762	-4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7.07	7.07	减少3.71个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3.01	5.91	5.91	减少2.90个 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7	11.06	11.06	减少3.99个 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风电行业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装机量持续增长，公司抓住机遇，实现业务迅速发展，公司风机产品竞争力提升，风机销售较同期增长。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出售风场数量较少，收益减少。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采购原材料款项及票据兑付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4、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出售风场数量较少，收益减少。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4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行业基本情况

1. 目前发展现状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3 年底，我国风电累计并网容量为 44,134 万千瓦，已连续 14 年稳居全球首位；2024 年上半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容量达到 25.84GW，同比增长 12.4%，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4 年上半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全国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于 2024 年 6 月底达到 11.8 亿千瓦，同比增长 37.2%，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 38.4%，较上年同期提高 6.5 个百分点，首次超过煤电装机规模；预计 2024 年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新增装机规模达到 3 亿千瓦左右，累计装机占比将首次超过 40%。在国家“双碳”目标下，电力行业大力投资发展新能源，风电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 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家及各省市陆续出台多项支持风电行业发展的政策，推动农村分散式风电发展，推动老旧风机改造升级，加快西北风电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加快海上风电能源基地建设，为风电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各项政策将进一步释放风能资源、提高国内风机装机容量，推动国内风电行业持续发展。同时，全球众多国家和地区制定可再生能源发展目标或计划，鼓励和支持风电等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为国内风电产业出海打开市场空间。随着全球加速能源结构转型，新能源消费量占比逐步提升，进一步活跃了绿电绿证市场交易。

(1) 千乡万村驭风计划为分散式风电带来巨大开发空间

2024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通知》，以村为单位建设，原则上每个行政村不超过 20MW，鼓励探索备案制，就近就地消纳为主。随后，多省及地方政府发布行动方案，进一步落地千乡万村计划，为分散式风电带来巨大开发空间。具体如下：

序号	发布地区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1	安徽省	2024.4	《安徽省风电乡村振兴工程总体方案》	按照每个村 500 千瓦标准配置乡村振兴风电项目建设规模，以县为单位统一组织实施，全省规划实施乡村振兴风电项目装机规模 200 万千瓦左右
2	山西省	2024.5	《山西省驭风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工程总体方案》	驭风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工程，全省规划下达乡村振兴风电项目规模 200 万千瓦左右
3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24.6	《宁夏回族自治区“千乡万村驭风行动”总体方案》	选取风能资源好、具备电网接入和消纳条件的地区组织开展 35 万千瓦试点项目
4	内蒙古自治区	2024.6	《内蒙古自治区“千乡(苏木)万村(嘎查)驭风行动”实施方案》	制定实施方案，原则上每个旗规模不超过 50 兆瓦，单个试点村项目规模不超过 20 兆瓦，并推动乡村“风电+”发展

5	甘肃省	2024.7	《甘肃省“千家万户沐光行动”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实施方案》	“千乡万村驭风行动”试点项目 25 项，装机规模 490 兆瓦
6	陕西省	2024.7	《陕西省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工作方案》	行动方案要求各省市重点考虑村集体经济增收效果和产业带动作用，鼓励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配置等市场化方式确定投资主体
7	云南省	2024.7	《云南省“千乡万村驭风行动”总体方案》	原则上每个行政村不超过 20 兆瓦，从示范试点起步，稳步推广，全面发展
8	大连市	2024.7	《国家碳达峰试点（大连）实施方案》	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计划”，以微电网为单元大力推动乡村风电建设
9	江西省	2024.7	《江西省千乡万村驭风行动总体方案》	力争用 3-5 年时间，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风电项目总装机规模 200 万千瓦左右

（2）“以大换小”政策加速实施

风电行业“以大换小”政策，旨在鼓励老旧风电场进行改造升级，提高发电效率和利用风能资源。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鼓励并网运行超过 15 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 1.5 兆瓦的风电场进行改造升级。这意味着继“三北”风电大基地、海上风电、乡村风电之后，风电“以大换小”成为中国风电“第四极”增长点。

根据 CWEA 统计，截至 2023 年末，并网运行超过 15 年即潜在拥有技改需求的风电装机规模为 1,200 万千瓦；预计到“十五五”末，运行超 15 年的 1.5MW 及以下机型风电机组潜在技改规模约为 9,300 万千瓦。随着大量的风电机组进入运行晚期，“以大换小”风电市场也将迎来快速增长期。

宁夏率先发布《关于开展宁夏老旧风电场“以大代小”更新试点的通知》，打响了全国老旧风电场“以大换小”第一枪。例如，位于宁夏的国电投中卫香山风电场装机容量 148.5MW，由原来的 99 台 1.5MW 的老旧风机，改造成 24 台三一重能 6.25MW 风机；改造后，整体机组可利用率高达 99.75%，机组捕风能力实现提升。

（3）海上风电快速发展，逐步向深远海延伸

我国海上风电产业发展迅猛，已进入规模化开发阶段，2023 年全球海上风电新增容量达 10.8GW，中国以 6.3GW 的新增并网装机容量领跑全球。根据 GWEC 发布《2024 年全球海上风电报告》，预测到 2033 年底，海上风电总容量将达到 487GW，未来十年全球将新增 410GW 的海上风电装机容量。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提出，积极推动近海海上风电规模化发展和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技术创新和示范应用，由近海走向深远海是海上风电发展的必然趋势。目前国内深远海海上风电正处于发展初期，技术进步、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将共同推动行业向前发展，未来具有广阔的增长空间和潜力。近期，上海市发改委已编制上海市深远海风电规划并获得国家批复，总规模 2,930 万千瓦，全部建成后每年可提供约 1,000 亿千瓦时绿电。

(4) 风电出海市场广阔

根据 GWEC 发布的《全球风能报告 2024》显示，将其 2024 至 2030 年的全球风电装机增长预测上调了 10%，预计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10GW。为了实现二十八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提出的可再生能源增加两倍目标，并回到 1.5 摄氏度的温控路径上，风电行业需要将其从 2023 年的 117GW 新增装机容量提高到 2030 年的至少 320GW。从整体上看，海外风电市场发展前景广阔。近年来，国产风机技术逐渐成熟，国内风机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和交付效率优势，中国风电企业出海竞争力逐步提升。今年以来，国内整机厂商多次中标海外风电项目；预计 2024 年全年，中国品牌海外新增风机订单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海外市场市占率将进一步提高。

(5) 绿电绿证交易规模显著提升

2024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拓展绿证应用场景，深入推进能源消费革命。上半年，多省区绿电绿证交易量持续突破。根据《中国能源报》的统计，2024 年 1-6 月，海南省内“绿电+绿证”交易总成交量 6.47 亿千瓦时，是去年全年绿电交易量的 7.6 倍；新疆实现绿电交易电量 8.6 亿千瓦时，较 2023 年全年绿电交易电量增长 2 倍，用电客户购买绿证 144.5 万张，是去年同期的 3.5 倍；广西累计组织 29 批次绿电交易，交易电量 50.79 亿千瓦时，是去年同期的 3.4 倍，超去年全年 14.65 亿千瓦时。

3. 主要政策回顾

报告期内，在《“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的顶层政策框架下，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鼓励风力发电行业发展与创新。2024 年上半年部分政策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4.6	《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加快推进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建设。对 500 千伏及以上配套电网项目，国家能源局每年组织国家电力发展规划内项目调整，并为国家布局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等重点项目开辟纳规“绿色通道”，加快推动一批新能源配套电网项目纳规。
2	2024.5	《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加快建设以沙漠、戈壁、荒漠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合理有序开发海上风电。同时，加快建设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外送通道，提升跨省跨区输电能力。
3	2024.4	《关于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通知》	“十四五”期间，在具备条件的县（市、区、旗）域农村地区，以村为单位，建成一批就地就近开发利用的风电项目，原则上每个行政村不超过 20 兆瓦，探索形成“村企合作”的风电投资建设新模式和“共建共享”的收益分配

			新机制。
4	2024.4	《关于支持内蒙古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以库布其、乌兰布和、腾格里、巴丹吉林沙漠为重点，规划建设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鼓励央地企业合作、各类所有制企业开展合作，联合建设运营风光基地。
5	2024.3	《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能源结构要持续优化，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占全国发电量比重要达到 17%以上；稳步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有序推动项目建设投产；统筹优化海上风电布局，推动海上风电基地建设，稳妥有序推动海上风电向深水远岸发展；根据地方实际情况，加快推动分散式风电，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
6	2024.3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加快风电光伏、动力电池等产品设备残余寿命评估技术研发，有序推进产品设备及关键部件梯次利用，完善风力发电光伏设备及产品升级与退役等标准。
7	2024.2	《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	在“十四五”省级人民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指标核算中，实行以物理电量为基础、跨省绿证交易为补充的可再生能源消费量扣除政策。
8	2024.1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促进废旧风机叶片、光伏组件、动力电池、快递包装等废弃物循环利用。到 2035 年，能源和水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电机组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与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业务。公司秉承“品质改变世界”的理念，坚持以“推动人类高效使用清洁能源”为愿景，致力于成为全球清洁能源装备及服务的领航者。

1. 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

具体包括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智能化运维，产品具备轻量化、智能化、高可靠性、低度电成本等优势。公司为“箱变上置”、“双箱变上置”技术创新的领航者。公司叶片、电机等大部件自研自产，与整机设计高度协同。公司采用平台化设计思路，各零部件同平台机型可共用，降低了后期运维难度；各部件模块化配置，可实现分体运输和吊装，降低了吊装难度，节省了吊装成本。

公司陆上智能风机产品功率完整覆盖 3.XMW-11MW 范围，风轮直径最大可达 230 米，根据不同区域、不同风区、不同环境的风电场开发需求，对产品进行差异化设计，形成了适用于沙戈荒、高海拔、低温、低风速山地等多种环境的产品系列。

公司海上智能风机产品功率覆盖 8MW-16MW 范围，采用经典双馈发电系统设计、双 TRB 主轴轴系与齿轮箱集成化设计、海上支撑结构一体化设计，针对不同海域特点，推出海上风电低度电成本全链路解决方案，通过成熟经验与技术创新的有机结合，打造高可靠性的海上大兆瓦机组。

2. 新能源电站业务

具体包括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一智慧新能源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电力行业（风力发电）专业甲级）、《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以及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专注于风电系统集成、控制策略开发和智慧风场运营的管理模式创新，具备独立进行风电场设计、建设和运营的能力。

2024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风机及配件收入	4,916,648	93.97%	2,925,383	75.78%
4.XMW 及以下	639,988	12.23%	1,284,639	33.28%
5.XMW 及以上	4,208,590	80.44%	1,536,821	39.81%
叶片销售			49,558	1.28%
运维服务	68,070	1.30%	54,365	1.41%
发电收入	128,254	2.45%	260,784	6.76%
风电建设服务	144,533	2.76%	673,866	17.46%
电站产品销售额				
其他	42,461	0.81%		
合计：	5,231,896	100.00%	3,860,033	100.00%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 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方面，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多为大型发电集团或大型电力建设集团。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项目订单，采取“按单定制、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模式。公司具备发电机、叶片的自产能力，并通过向上游符合相应标准的供应商采购定制化及标准化的风机零部件，由公司生产基地完成风力发电机组的制造与测试，完成订单交付，进而实现向客户销售风力发电设备及提供运维服务，以实现盈利。

2. 新能源电站业务分为风电建设服务业务、风电场运营管理业务。风电建设服务业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进行风电场设计、建设的能力，主要为公司自有风电场开展 EPC 总包业务，部分对外开展风电场 EPC 业务获得收入。风电场运营管理业务方面，部分并网的风电场由公司自行运营

并对外售电获得收入，部分风电场在商业条件合理、转让收益可观的情况下会择机对外转让，取得相关收益。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立足风力发电机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与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管理业务，高度重视数字化及智能化战略的规划、投入、实施与落地，高度重视对风电市场前沿趋势的把握，借力数字化、智能化赋能产业发展，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体系与内容概述如下表：

核心技术名称/技术级别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数智化顶层设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成智慧风场智能运维模式，覆盖整机、风场、制造及现场运营等多领域，形成智慧风场解决方案； 2. 中央监控系统，通过对风电机组进行远程实时监测、控制、诊断，实现风电场优化运行，最大限度减少现场考察和维护管理； 3. 大数据仓库技术，在自主消化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的基础上，自主创新构建了大数据采集、存储和智能分析平台； 4. 机组监控及故障预警技术，从风机安全、大部件失效预防、发电性能提升、寿命估计、数字孪生等多方面出发，基于大数据平台开发系列故障自动预警和诊断模型，较早发现设备劣化趋势，提前预防； 5. 集中监控与运维管理技术，实现区域内场站的集中监视控制、综合数据分析和统一运维管理； 6. 构建数字化转型 DLM 数字领先模型，沉淀出公司从企业战略到数字化产品优化迭代的方法论。
智能化生产制造	柔性智能生产线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柔性生产线设计：具有柔性生产能力的“脉动式”生产线，支撑多型号机组柔性生产，同时具备高可靠性、易维护的特性； 2. 人机协作：实践高效的人机协作模式，实现生产自动化率与成本的最佳组合； 3. 智能自动化：基于高精度传感器和控制系统对设备数据、生产数据的采集，利用高阶算法模型分析、决策，实现自动化的智能优化与调整，实现自动化的闭环管理； 4. 数字化工作岛：通过对产线精益化改造，形成协同作业的一体式无人工作岛，对关键工序实现无人化作业； 5. 全自动化物流配送：通过高位立体库与 AGV 无人配送车的结合，实现生产区内全自动化物流配送； 6. 质量数字化：通过视觉识别、数据的端到端拉通等实现对关键质量数据的自动采集、分析及全生命周期管理。
	智能数字化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数字化设计：包括基于模型驱动的产品、工艺设计及优化，产品工艺与生产流程仿真验证； 2. 数字化供应：以业主为中心，包括构建计划、采购、物流等数字化系统，提供精准透明、高效的数字化供应能力； 3. 数字化制造：通过生产智造数字化系统实现生产数据采集、运营状态可视化及实时生产预警； 4. 数字化运营：通过数据中台和数据可视化技术的结合，实现制造智能管理与决策数字化； 5. 数字化服务：通过自主研发的服务运营系统，实现对风场从运输、安

		装、调试和运维全过程的透明化、敏捷化管理。
	风电智造新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工智能和视觉处理技术：包括视频分析、生产动作识别、条形码识别、工人人脸检测和跟踪等； 2. 机器学习技术：用于时间序列预测、异常检测、规则挖掘和数据关联的机器学习模型和模式识别技术； 3. 数字孪生智能制造技术：数据和模型驱动的风电智能制造新模式，包括风电产品数字孪生、制造工厂数字孪生和生产数字孪生； 4. 5G+AR/VR技术应用：利用厂区5G基站的建设，结合AR/VR硬件，实现现场支持、质量检测等业务的支持。
整机系统开发	整机与叶片一体化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与叶片一体化的协同设计，实现整机与叶片的最优匹配设计。 2. 基于平台化的开发，可共用叶片模具实现快速设计，使叶片具有扩展性，同平台不同长度的叶片可以快速投入生产。
	智能化设计技术	通过研发数字化、参数化、拓扑优化、自动化、自顶向下的协同设计和机电液联合仿真等，大幅提升研发效率。
	风力发电机组载荷控制技术	针对复杂湍流、极端阵风、抗台风、高柔塔设计开发了多种先进载荷控制策略，基于精准模型仿真、风电机组智能感知实现机组的载荷优化控制。
	测试验证技术	基于问题闭环验证、研发测试需求，新增整机独立变桨、叶片扭转刚度、电机分段端箍、滑动轴承、齿箱刚度、偏变加速寿命试验、水泵模态等DVP验证，建立传动链、主轴承、变频器、水冷润滑、叶片、预埋螺栓、偏变减速机等平台架试验能力；依照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开展叶片、电机、功率特性、噪声测试实验室建设。
核心部件设计	叶片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气动设计基于自有软件平台化，叶型高效低载，适配性强，可靠性高；气动设计全流程验证闭环，测试内容覆盖翼型风洞测试到全尺寸测试，深化DVP验证，全面保障叶片气动设计可靠性； 2. 基于自有软件前后处理功能和高性能HPC计算平台，结构设计高效迭代；结合部件验证和全尺寸测试，全面持续推动拉挤材料主梁的轻量化和可靠性设计； 3. 基于多目标优化，气动、结构与整机整体协同，实现发电量和度电成本的最优平衡； 4. 新材料新工艺持续开发应用，拉挤材料开发引领行业，批量使用下一代超高模纱线拉挤板、超速拉挤板和大丝束拉挤碳板；工艺上持续深化预制模块化工艺和预纺缝工艺，持续降低缺陷率。
	发电机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主开发5.XMW、6.XMW、7.XMW、10.XMW、15.5MW等系列化双馈风力异步发电机； 2. 各型号发电机凭借优异的电机绕组和硅钢比例、合理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具备损耗低、效率高、温升合理、可靠性高等优点； 3. 发电机采用新型铝绕组技术，产品性价比高、更具有竞争优势。
	结构件轻量化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深入应用拓扑优化技术与高精度数字化仿真技术、开发新材料、新工艺等实现结构件的轻量化设计； 2. 大型铸件结构工艺穿透与优化，新材料性能测试与应用，实现铸件轻量化设计。
	电控系统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气系统采用流程化的正向设计，设计质量和设计能力均有较大提升； 2. 控制程序设计采用航空级软件工程的正向设计，基于模型自动生成代码，从软件模型到风机部署多层测试验证，保证控制程序极高的安全性、可靠性；具备精确到每台风机的需求管理，保障所有机组控制程序全生命周期优化； 3. 控制策略方面，在动态载荷控制、环境自适应等先进控制技术基础上，结合整场实况分析进行场级协同控制，兼顾机组载荷与发电量，保障机组

		运行安全稳定。
	塔架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常规塔筒、全钢柔塔等较为先进的设计方法，包括 LBA/MNA（线性翘曲分析）技术、涡激振动分析技术、疲劳计算方法 RSM； 2. 具备分片塔、钢混塔等多种新型塔筒的自研设计开发能力，国内首家拿到分片塔的 DNVGL 设计认证，且已经进入批量；自研的钢混塔已经进入批量阶段，且国内最高的 186m 自研钢混塔即将完成吊装； 3. 同等载荷下，可以通过自主开发的塔筒自动化设计软件进行等强度设计，使得塔筒重量更轻、更经济，同时实现一键出图，极大提高定制化交付效率。
新能源项目设计	风电场三维数字化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维微观选址平台：采用无人机+AI 地貌识别技术，快速、准确提取居民点、高压线、公路等信息，结合国土、林业等限制性区域，整合可布机区域；微观选址效率大幅提升，技术方案更优； 2. 三维道路设计平台：实现限制性因素自动排查、智能布线、方案比选和点云工程量复核等功能； 3. 三维输电线路设计平台：大幅提升选线定位质量，提高了选线定位与实测数据一致性，缩小了高程误差，减少外业终勘时间；实现架空线路自动出图；实现二维与三维联动，可快速准确调整方案。
	风机基础、混塔结构设计仿真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于自主研发，构建第四代混塔技术体系，涵盖超高混塔设计、制造、施工全产业链技术，依托数智化建设平台，实现超高混塔技术高效落地与应用； 2. 自主开发混塔空腔基础结构计算软件，实现精细化设计，有效填补行业内在此领域缺乏专业计算软件的空白，为混塔技术的安全性及经济性提供保障。
	风电场景观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出生态景观型风场理论，从道路、平台、升压站、风机及附属设施等方面进行系统性分析，给出了赋分计算的定量分析方法，指导风电场的生态景观规划与设计； 2. 建立风场景观设计方案库，涵盖塔筒彩绘类别及图案、景观平台的风格及方案、升压站建筑风格、材料的选择、植物配置方案等内容。
	基于 AI 识别技术的集电线路在线监测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现集电线路在线监测，对集电线路状态参数的自动监测，及时发现并处理线路故障和威胁。线路检修方式由传统定期检修转为状态检修，延长检修周期，提高设备利用率与检修效率； 2. 实现集电线路在线预警，通过灾情提前预警，能避免或减少天气灾害对线路运行的影响，减小线路故障造成的发电量损失。
	微电网设计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打造智慧能量管理平台，实现并网、离网模式自动切换，对发电、储能及负荷精准控制，通过优化控制策略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2. 创新微电网风电、光伏、储能容量配置原则。
	风电场施工	储能电站施工及调试工艺技术
工程数字化管理	工程管理平台	通过数字化技术与 EPC 管理深度链接形成的工程管理平台，实现工程划分与任务跟踪，对质量安全、工作进度、成本穿透进行一体化管理。
	工程指挥中心	提供全国各地的工程项目主要信息的监控大屏，汇集了质量、安全、进度、物资、人员、设备、资料等各个维度的关键信息，包括项目和企业两个层次的展现，并将各个项目工程现场监控视频集中呈现，使公司管理人员可以运筹帷幄、高效指挥和调度，本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混凝土浇筑监控	对风机基础混凝土浇筑过程的关键工序进行智能监测，包括混凝土浇筑连续性监测和混凝土振捣充分性监测，并按规则发出预警信息，使后台管理人员随时随地掌握基础混凝土浇筑质量，本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电缆连接管理	实现了对电缆连接关键工序的作业流程在线化管理，包括过程取证和成果验收，加强了关键工序质量管控，并为后续质量问题追溯提供了依据，本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电气调试管理	实现了升压站电气调试流程的在线化管理，包括调试清单管理、过程取证、成果验收等，加强了关键工序质量管控，并为后续质量问题追溯提供了依据，本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风电场运营管理	智能化运维管理	研发智能故障诊断和预测、机组健康状态评估、发电性能提升的智能模块，对设备可靠性进行主动监测，保障风机健康高效运转。
	中央监控系统	对风力发电机组运行数据进行实时采集和监控，该系统是建立在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控制技术和传感技术基础上，自动数据采集与智能控制。
	大数据平台与故障预警	通过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运维管理系统对机组历史运行数据进行采集、分析，机组备件损坏周期等总结规律，预测可能发生的质量问题，针对性制定预防性维护措施，使机组运行稳定性不断提升，大幅降低因被动故障停机造成的发电量损失和因备件损坏造成的运维成本。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风电机组研发成果

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工作按计划推进，取得了以下成果：

陆上 4.XMW-6.XMW 平台：SI-172625 机型于 2024 年 2 月获得 DNVGL 型式 A 证，SI-16050 机型于 2024 年 2 月获得 UL 型式 B 证，SI-19580 机型于 2024 年 6 月获得 UL 型式 B 证。

陆上 8.5MW-11MW 平台：完成了 4 台样机的吊装并网；2024 年上半年中标的项目，已具备批量交付的能力。

公司 15MW 陆上风电机组已完成技术开发，基本完成机组试制，并同步进行共平台海上机型拓展开发。

(2) 新技术开发成果

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以下新技术开发的相关工作：

1) 塔架技术设计

具备分片塔、钢混塔等多种新型塔筒的自研设计开发能力，国内首家获得分片塔 DNVGL 设计认证，且已经进入批量，扩展了塔筒应用场景；自研混塔在吸取以往经验的基础上，采用业界成熟的技术方案，并通过了国际知名机构 TUV 认证；目前自研混塔进入批量阶段，国内首个 10MW 机型并搭载三一自研混塔的批量项目即将吊装。

2) 智能制造技术

以韶山叶片基地为试点，突破叶片后处理自动化和数智化制造运营技术，实现 AI 算法、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在人效管理、质量管理的应用，力争打造叶片行业第一个世界级灯塔工厂。深入开展叶片制造质量数字化建设，推动 MOM 质检在线追溯、可视化质量取证、基于图像识别的 TG

检测实施，并推广至所有叶片工厂，实现叶片全流程精细化质量管控和数据分析，继续引领风电行业智能制造发展。

3) 测试验证技术

以 DVP 设计验证计划为抓手，基于失效分析、研发测试需求、国际对标等，提升了整机独立变桨、水泵模态、齿轮箱、滑动轴承、叶片扭转刚度等测试验证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4) 发电机设计技术

发电机已批量应用铝绕组及铝缆技术，优异的电机绕组和硅钢比例、合理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使得各型号发电机具备损耗低、效率高、温升合理、可靠性高等优点；超大兆瓦电机率先采用下出风散热结构，降低发电机整体高度，解决大兆瓦双馈机组运输问题；发电机接线部分采用铝排铝缆替代铜排铜缆方案，实现有效降本；海上双馈电机滑环冷却系统，采用独立的外吸外排强迫风冷方案，增加进风过滤和出风口碳粉收集功能，保证进气盐雾过滤和有效控制碳刷、滑环温升；采用两级过滤系统满足海上长周期运维需求。

5) 齿轮箱轴承技术

与国内轴承行业头部企业联合，率先开发、测试国产齿轮箱轴承，加速国产轴承推广和应用，采用“先研、先测、先用”模式，为轴承行业积累了宝贵的测试数据与应用经验，目前已大量使用，并网后使用情况较好，为风电轴承行业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8	15	645	219
实用新型专利	70	23	812	607
外观设计专利	6	1	25	6
软件著作权	23	49	275	264
其他	23	0	42	3
合计	160	88	1,799	1,09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73,133	432,905	-13.81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73,133	432,905	-13.8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07	11.06	减少 3.9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919 项目	49,246.53	9,663.28	39,211.20	试验验证阶段	开发适应三北地区中高风速区域的8-10MW 整机平台。	采用大兆瓦高速双馈技术路线，被动式偏航系统，降低整机成本；开发超长碳纤维叶片，降低载荷和整机成本；箱变、变流器等上置，降低电缆成本；可使用单叶片吊装，整机吊装成本低；分片式塔筒，解决陆上运输问题。	三北中高风速区域
2	9198 项目	18,532.97	4,866.35	14,132.83	样机试制阶段	开发面向长江以北海域的产品，功率为8.5MW。	整机平台采用模块化设计开发思路，可扩展性强，成本低；采用高速双馈技术路线，整机成本低，技术成熟，可靠性高；大兆瓦超长叶片控制技术降低整机载荷，提升运行可靠性。	长江以北海域
3	922	9,383.40	5,518.38	5,518.38	样机试验阶段	开发新平台 15MW 陆上风电机组	公司自主研发的 SI-270150 陆上风电机组，额定功率 15MW，风轮直径 270m，实现核心零部件国产化。	陆上风机-三北中高风速区域及沙戈荒区域等
4	SI-18580&17578 机型	3,302	0.00	0.00	设计开发	开发 SI-18580/SI-17578 机型，满足国际客户在高湍流下采用双轴承传动链的要求	整机采用平台化开发思路，采用更高的风能利用系数的叶片，整机采用人员友好型设计，具备更优良的噪音特性，机型适用于高风速，高湍流风场，整机寿命满足 25 年要求，具备高发电量高适应性特征。	为了满足国际市场的 需求，针对高风速、高湍流的区域
合计		80,464.90	20,048.01	58,862.41	/	/	/	/

情况说明

无

(2) 技术部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海上风机电气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635.19	-	571.67	已完成实施验证及推广，推进海上样机的运行验证	研究电气系统海上环境适应性、关键电气件失效分析等关键技术，识别敏感/薄弱部件、通过测试对部件性能/寿命进行摸底，形成一套完整的海上电气系统设计规范	基于目前行业的成熟经验，规避重复性的验证工作、大胆尝试，对于已识别的薄弱点谨慎验证，打造极具竞争力的海上电气系统方案。	应用于大型海上风电机组的电气系统
2	8.8MW 4极定子铝绕组发电机开发	1,948.94	877.95	877.95	完成样机试验进入小批阶段	配套整机 919 项目、9198 项目，开发 10MW 级双馈异步铝绕组发电机，提高发电机功率密度，降低发电机成本	发电机采用低损耗冲片结构、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具备损耗低、效率高、可靠性高等优点。	应用于三北中高风速区域的发电机，应用于长江以北海域的发电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3	919 机组叶片开发	6,338.36	2,959.14	2,959.14	处于试验验证阶段	开发匹配 919 机组，长度超百米的大叶片	叶片重量在行业内同级别叶片中较轻；叶片与整机平台协同一体开发，外形设计与整机转速紧密结合最优风能利用系数范围宽。	适用于三北中高风速区域的叶片
4	922 机组叶片开发	3,917.94	2,140.26	2,140.26	处于试验验证阶段	开发匹配 922 机组的叶片，叶片长度、重量、载荷、净空等满足主机需求	基于整机平台优势，在 4.5m~5.3m 节圆系列 120m+ 叶型中，我司叶片采取轻量化设计，长度最大，节圆最小。	主要安装区域为三北区域
5	15.5MW 4 极发电机开发	308.36	262.95	262.95	完成样机交付	开发 15.5MW 双馈风力发电机	直接冷却模式，即内部热量直接与外部介质进行交换，不需通过二次介质传热；轴承系统采用“一球两柱”三轴承结构；绝缘系统采用成熟的 1140V 绝缘体系，定转子为 H 极绝缘；采用绝缘端盖结构设计，将轴电流对电机影响的风险降低至最小，进一步提高电机可靠性。	“三北”等陆上高风速地区，
6	混塔自研技术开发	2,059.20	449.59	449.59	实施验证中	匹配大兆瓦机型，开发钢混塔筒，降低塔架成本	建立从混塔设计到混塔制造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力。	陆上大兆瓦机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7	大兆瓦全铝发电机关键技术研究	215.80	113.87	113.87	完成样机上线，目前还在试制中	完成转子铝工艺与技术验证，完成大兆瓦全铝发电机关键技术研究	目前转子铝制行业内暂未有应用案例，通过项目完成全铝发电机样机试制及验证并输出铝绕组电机设计方法及验证方法。	“三北”等陆上高风速地区
8	水冷、润滑综合型式测试台	141.57	13.67	13.67	处于实施验证阶段	通过《水冷润滑系统型式试验台建设》项目，提升我司试验负荷以及使我司具备润滑系统测试的能力	提升我司试验负荷以及使我司具备润滑系统测试的能力。	水冷及润滑系统测试
9	15MW.TRB 主轴承测试台开发	309.15	232.17	232.17	处于实施验证阶段	我司自主研发的单列锥主轴承试验台，具备大兆瓦的测试能力	我司自主研发的单列锥主轴承试验台，设计初衷为满足 915/919 平台 TRB 主轴承台架试验。	设计初衷为满足 915/919 平台 TRB 主轴承台架试验
10	发电机出厂试验台 20MW 升级	164.19	-	-	处于实施验证阶段	需将现有台架升级为 20MW	提高现有台架的利用价值，满足大兆瓦电机批量出厂测试的需求。	满足大兆瓦机型的测试需求
11	30MW 六自由度对拖试验台开发	8533.2	966.80	966.80	处于实施验证阶段	开发一款 30MW 六自由度对拖试验台，实现大兆瓦机型测试需求，满足多通道动态载荷加载，缩短研发、测试周期	自主研发，引入五自由度加载结构及控制方式，实现风载在台架上的迭代复现，缩短验证周期，提升大兆瓦机组多自由度加载的能力。	大兆瓦机组多自由度加载可靠性试验
合计	/	24,571.90	8,016.40	8,588.07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73	89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35	16.7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8,377	16,91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77	20.5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20	2.59
硕士研究生	356	46.05
本科	369	47.74
专科	15	1.94
高中及以下	13	1.68
合计	773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37	30.6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00	51.7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17	15.1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1	1.42
60岁及以上	8	1.03
合计	773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链上下一体化优势

公司具备风电全产业链业务布局,在风机核心零部件、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等方面全方位布局,具备较强的产业链一体化能力,全面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竞争优势。

核心零部件方面,公司具备独立研发生产制造风机叶片、发电机的能力,并具备部分其他核心零部件的设计能力。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具备3.XMW到15MW全系列机组研发与生产能力,同时结合智慧风场、智慧运维等技术,为客户提供高效运维服务,有效提升风电场综合利用小时数,降低度电成本。风电场设计、建设、运营业务方面,公司拥有专业的风电场设计及EPC项目管理团队,自持并运营多家风电场,建立了完善的风机运行数据库,为上游风机产品及运维服务的改进与升级提供正向反馈。

2.核心技术及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北京、长沙、上海、欧洲等多地的联合布局的全球化研发团队，进行异地协同平台化开发。通过整合全球资源，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整机研发设计团队、叶片设计团队、发电机设计团队、研发仿真团队、研发测试团队、智慧风场研发团队、智能化运维团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总人数达 773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14.35%。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8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607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海外专利 3 项。同时，公司取得软件著作权 264 项，参与制修订国家或行业标准 25 项，参与团体标准制修订 5 项。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把握前沿的技术趋势，在整机大型化、零部件轻量化、核心零部件协同设计、风电场数字化运营等方面持续研发攻关，不断开发和完善适用于低温、高温、高海拔、低风速等多种环境的产品，保证公司市场覆盖率，为未来风电平价市场做好充分技术储备。

3.整机与零部件协同设计优势

公司通过十多年的整机与零部件生产实践，在叶片、电机与整机一体化的协同设计方面有着很强的竞争优势，公司机组产品全部使用自主研发叶片与电机。公司以度电成本最优为目标，系统地评估各项设计参数对风电机组的影响，高效快速迭代，实现叶片、电机与整机设计的最优匹配，降低叶片载荷与结构重量，优化接口尺寸，促进整机产品减重、降低成本、提升可靠性。在风电机组电控设计方面，公司形成了深厚的经验积累，主控系统、能量管理及一次调频等具备全部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保证核心电气件稳定性并提升了机组电气系统的可靠性。公司通过采用先进的控制技术、系统设计与优化技术、数字化仿真技术对机组进行了系统性优化设计，使得公司风电机组产品相比同类产品重量更轻、振动更小、更安全、更智能。

4.生产成本优势

公司通过产品协同设计、加强供应链保障、提升生产效率等措施，大幅降低产品成本，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实现自下而上的穿透，实现了整机叶片一体化设计。通过数字孪生与设计仿真的应用，实现了研发、工艺、生产的设计协同，缩短了大兆瓦机型的研发周期，降低了生产时间及制造成本。在供应链保障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设计、生产叶片和发电机，实现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同时公司和各大主要零部件一线厂商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共同推动零部件降本。在生产效率方面，公司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理念，构建了风电整体数字化解决方案。完成风电行业制造运营管理平台建设，实现了计划、生产、物流、质量和设备全流程业务拉通，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

5.新能源项目设计、建设、运营能力优势

公司可提供新能源工程全流程整体解决方案，具备完善的设计、采购、建设及运维能力，持有并运营多个标杆风场、电网侧储能示范电站及风光储微电网示范项目。

（1）风电场设计

积极研发风电场新技术：虚拟电厂、微电网、新型储能、新型高塔（混塔、分片塔、桁架塔）、紧凑型升压站、66kV 集电线路等。有序开发三维风电场设计平台，覆盖五大模块：三维地形图、三维微观选址、三维线路设计、三维道路设计、三维升压站设计，可提升发电量 5%，降低建设成本 5%。创新构建新型高塔（混塔与分片塔）技术体系，涵盖新型高塔设计、制造、施工、运维全产业链技术，依托数智化建设平台，实现新型高塔技术高效落地，为风电机组大型化、高塔筒提供支撑。

（2）风电场建设

公司拥有专业的风电项目 EPC 管理团队，创新了数字化工程管理平台，实现对施工现场的实时监控，严控风机基础浇筑、风电机组吊装、电缆敷设、设备调试等关键工序，大幅提升了安全文明施工和施工质量。

（3）风电场运营

公司依托于高度集成化的智慧风电场生产管理系统，通过智能预警、智能派单、生产数据分析等多个核心模块，实现了对风电场资源的全面整合与优化。该系统能够自动监测设备状态，提前发出预警信息以预防潜在故障；通过智能派单功能，可以快速响应并精准分配维护任务，提高工作效率；借助生产数据分析模块，能够深入挖掘运行数据的价值，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在这些功能共同作用下，使得后台能够进行实时调度和监控，从而全面提升风电场的安全性、生产质量以及整体的运营管理能力，确保风电场高效稳定地运行。

（4）新业务

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创新商业模式。积极开拓五大新业务：分散式风电项目、源网荷储项目、“以大代小”风电、国际风电项目以及工商业储能项目。其中，湖南、江苏、云南等省分散式风电项目，国电投宁夏铝业“以大代小，以新改旧”风电项目，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塞尔维亚等国际风电项目均顺利推进。

6.数智化优势

公司坚定推进数智化转型战略，秉承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理念，在研发数字化、制造智能化、供应链敏捷化、数据应用智能化、经营决策数据化、风机运营智慧化等方面构建了风电整体数字化解决方案。完成风电行业制造运营管理平台建设，实现了计划、生产、物流、质量和设备全流程业务拉通。通过强大的设备数据采集系统，结合高精度定位等技术，实现工厂内“人机物”的全面数据采集，建成三一重能的 IOT 设备互联平台。结合 IOT 和各个数字化信息系统，创新性的建设了叶片工厂数字孪生元平台，实现人、机、料、法、环的全面上线，打造与物理工厂实时联动的掌上虚拟工厂，全方位掌握工厂生产运营情况，推动风电传统制造向中高端迈进。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当前，世界正处于第四次工业革命和第三次能源革命叠加的超级技术窗口期，随着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风电在中国能源结构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对于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具有重要作用。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非化石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同比提高 1.9 个百分点；预计到 2030 年，中国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将达到 25% 左右。风电作为增长速度较快、装机占比较高的能源，成为能源结构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海外风电市场前景广阔，根据 GWEC 预计，2024 至 2030 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容量将达到 1,210GW。

2024 年上半年，中国风电行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上半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容量达到 25.84GW，同比增长 12.4%。2024 年上半年，行业招标项目较多，行业需求旺盛；国家出台“千乡万村驭风行动”、“以大换小”等一系列政策，国内风电行业有望保持稳健增长。2024 年上半年，海外风电市场发展态势良好，中国企业加快了海外市场拓展的步伐。

面对行业发展机遇和挑战，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经营质量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产品研发能力保持领先；推进全球化转型，在海外多地取得新突破；践行数智化与低碳化战略，推进智能制造与智慧服务、推动绿色转型；提升风资源开发、营销和服务能力，全方位提升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80 亿元，同比增长 34.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 亿元，同比下降 46.9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343.0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6 亿元。

1. 坚持高质量发展，公司经营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一大经营原则，经营质量总体上保持较高水平。

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80 亿元，同比增长 34.88%；

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67.73 亿元，销售回款率（当期回款/当期含税销售额）超过 100%；

风机盈利能力领先：公司总体毛利率 16.01%，较去年下半年环比增加 4.82 个百分点；其中，风机业务毛利率 15.13%，环比去年下半年增加 6.14 个百分点，上半年已连续两个季度改善，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成本费用控制有效：期间费用率 15.33%，同比下降 4.58 个百分点，费控工作初见成效；2024 年伊始，公司即发动多部门联动、全员参与推动降本控费工作，通过战略联盟、资源锁定、研发创新等降本方法的应用和实施，力争实现全年显著降本；公司严格执行降本控费管理制度，设立降本激励政策，对费用进行精细化管理，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资产质量保持高水平：公司应收账款 35.38 亿元，较年初减少 2.95 亿元，由于客户优质，公司应收账款保持高质量；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4.19%，财务结构稳健。

2. 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产品研发能力保持领先

研发创新是公司发展的第一推动力，公司秉承“一切源于创新”的理念，投研发就是投未来。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3.7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7%，主要投向大型化、海外、海上产品以及多种型号产品的试验、检测及认证。公司高度重视风电人才的选拔和培养，针对高管、管理层、核心骨干开展对应的培养计划。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 773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14.35%，其中硕士以上人员 376 人，占研发人员比例为 48.64%。公司上半年新增取得 15 项发明专利、23 项实用新型专利，累计取得 219 项发明专利、607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风机整机、核心零部件穿透研究及风电场开发等领域，取得了系列成果。主要如下：

（1）风机整机

公司持续推动大兆瓦机组的开发和优化，8.5-11MW 平台产品获得客户信赖，已获取批量订单。2024 年 5 月至 6 月，公司中标内蒙古能源乌拉特中旗项目和内蒙古能源克什克腾旗项目，共 150 台 10 兆瓦机组。报告期内，15MW 陆上风电机组已完成技术开发、基本完成机组试制，并同步进行共平台海上机型拓展开发。海上风电机组认证有序推进，SI-23085 样机于 2023 年 6 月并网，经过测试验证，于 2024 年 5 月获取型式认证证书。

（2）核心零部件

持续推动叶片和发电机两大自制零部件的研发设计，提高设计和应用的效率。

叶片方面：基于自有软件平台，实现叶型高效低载，适配性强，可靠性高，全面持续推动拉挤材料主梁的轻量化和可靠性设计，达到气动、结构与整机整体协同，实现发电量和度电成本的最优平衡。

发电机方面：批量应用铝绕组及铝缆技术，采用优异的电机绕组和硅钢比例、合理高效的冷却散热系统，各型号发电机具备损耗低、效率高、温升合理、可靠性高；对于超大兆瓦电机，通过优化散热结构降低发电机整体高度，解决大兆瓦双馈机组运输问题；改进海上双馈电机滑环冷却系统风冷方案，增加进风过滤和出风口碳粉收集功能，采用两级过滤系统满足海上长周期运维需求。

（3）风电场开发

采用“无人机+AI”地貌识别技术进行微观选址，效率大幅提升；利用三维电线路设计平台提高选线定位与实测数据一致性，缩小高程误差，减少外业终勘时间；自主研发第四代混塔技术体系及混塔空腔基础结构计算软件，依托数智化建设平台，实现超高混塔技术高效落地与应用；提出生态景观型风场理论、建立风场景观设计方案库，指导风电场的生态景观规划与设计；基于 AI 识别技术的集电线路在线监测技术，实现集电线路在线监测和预警。

3. 推进全球化转型，海外多地市场取得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海外业务拓展并取得显著进展。

市场取得新突破：公司完成首个印度项目的吊装发电，建立标杆业绩，获得客户认可；公司在印度、东南亚、中东区域成功中标多个项目，在多个国家实现市场突破，在谈合同装机容量较大，全年海外新增订单有望实现高速增长；积极推进、并已完成多家大客户准入工作。上述工作与进展，为后续年度海外订单的批量交付、海外收入的高速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绿地项目进展积极：公司在中亚地区成功获得吉瓦级绿地项目的开发权，目前正在推进相关手续的办理工作。

海外布局有序推进：公司在巴西、阿联酋、菲律宾、南非等多地成立子公司，推进全球化业务部署和推进；加快海外产能建设，推动印度工厂扩产，筹备哈萨克斯坦工厂建设，加强海外保供能力；

海外业务能力建设：公司优化海外业务整体流程体系，开展研发、销售、交付、运维体系化能力的建设；引进一批国际化风电人才，增强海外人才队伍厚度，海外业务整体能力明显提升。

4. 践行数智化战略，推进智能制造与智慧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一切业务数字化、核心业务数据化、关键系统平台化”的发展策略，进一步推动智能制造与智慧运营。

智能制造方面：

公司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第五批“智能制造标杆企业”，现有北京、韶山、郴州、巴彦淖尔、张家口、通榆、塔城、哈密等多个智能工厂；其中北京主机工厂为行业首座 5G 智能制造工厂，通榆工厂获得工信部授予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韶山叶片工厂打造了行业首个叶片智造数字元平台。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保持行业领先。

郴州主机智能制造 2.0 产线实现稳定达产，实现偏航组件、轮毂组件的全自动生产，生产效率相比原生产模式大幅提升，作业人员大幅减少，生产过程得到深度管理，产品关键装配质量明显提升；智慧物流体系通过 5G 网络完成全连接，从来料存储到分拣、配送全流程进行系统管理，仓储物流效率和配送及时率大幅提升。

以韶山叶片基地为试点，突破叶片后处理自动化和数智化制造运营技术，实现 AI 算法、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在人效管理、质量管理的应用，力争打造叶片行业第一个世界级智能制造工厂。通过自主研发的以制造运营管理系统（MOM）和设备互联平台（IOT）为核心的制造运营平台，重点聚焦叶片质量全流程数字化管控，实现叶片质量数据自动采集和模具参数预警，建立质量问题知识库，支持叶片生产全过程质量数字化管控和全流程追溯，全面提升叶片质量。

智慧服务方面：

公司根据风电行业特点，全面升级智慧测风平台、智能运维服务平台、工程管理平台和风光储运维平台，多个系统软件实现国际化拓展并推动多项国际订单转化；基于 AI 算法实现智慧服务取证智能化分析和大部件运输物流异常预警，全面实现从制造到服务全流程数智化提升；通过国

内外智慧风场产品部署的流程优化，打造系列产品正规化建设及运维模式；实现风机实时状态监测和叶片故障预警，风机故障预警算法等多项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5. 践行低碳化战略，推动绿色转型

公司作为风电领域的重要成员，以推动绿色能源革命为己任，始终致力于提升风电机组的效率和可靠性，以具有竞争力的风机产品为“双碳”目标与社会经济发展绿色转型贡献力量。2024年上半年，公司提供的风电机组发电量约 2,030 万兆瓦时，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157.71 万吨。

公司专注于生产和运营的低碳转型，积极推动产品低碳化设计和可回收技术的研究。公司通过对供应商进行可持续发展能力培训，推动供应链企业共同开展碳资产管理，将减排实践传递至整个供应链。同时，公司启动了环境产品认证、科学碳目标倡议、碳排放披露项目等多项国际认可的碳信息披露、碳目标提报工作，树立公司“绿色”形象。

6. 提高风资源开发、营销和服务能力，致力提升客户满意度

上半年，公司组建了新能源投资开发专门团队，大幅扩充专业队伍，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与地方风能资源、市场资源优势互补，加大当地风资源获取力度并取得积极进展。截至上半年末，公司在手储备待开发的风资源规模较大，目前在建的自建风场规模超 2GW。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致力于超越客户预期、提升客户满意度。上半年，公司开展营销与服务“三全行动”，动员各级干部到风场实地调研、拜访客户，了解客户服务需求，从订单、交付到后市场运维，全方位提升客户服务质量。与此同时，公司以客户质量为导向，推进研发质量、供应商质量、制造质量、售后质量、体系质量的提质增效工作。

上半年，公司凭借较为充足的在手订单，国内陆上风机对外销售容量 3.3GW，同比增长 121%，创造历史同期最好交付业绩。海上风机方面，基于良好的研发储备与进展，公司积极推进市场拓展并取得明显进展，力争下半年尽快实现海上风电的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研发风险

风电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相关技术发展及产品迭代迅速，下游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对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存在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结果不及预期的风险。一旦出现新技术与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的情形，或者出现公司所处行业的核心技术有了突破性进展而公司不能及时掌握相关技术的情形，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 研发人员及关键技术流失风险

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依赖于核心技术。研发团队的技术实力与稳定性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与研发能力的基石。但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下，存在研发团队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在当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如果出现关键技术流失，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 产品质量风险

由于电网对发电稳定性有极高的要求，客户对于发电量损失有严格的指标考核，且合同通常约定风电机组需要保证稳定工作期限为 20 年，因此风电机组产品的质量对于公司的声誉与业绩至关重要。由于风电机组工作环境通常较为恶劣，部分机组甚至需要面对海上、冰冻、高海拔、低温等特殊气候的考验，因此行业内风电机组质量问题时有发生。

如果公司未来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可能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履行质保义务、延长质保期、客户考核扣款、赔偿损失、质保金损失、客户诉讼等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4. 客户集中度偏高风险

我国风电投资运营企业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大型发电集团或大型电力建设集团，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流失且新客户开拓受阻，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到行业竞争程度、产品结构变动、上下游供需关系变动、行业政策变动等因素的影响，若未来上述影响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产品甚至整体毛利率水平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进而导致公司业绩的波动。

6.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风电行业的迅速发展，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根据 CWEA 统计数据，2023 年国内风电整机企业前十名合计市占率为 98.4%，前五名合计市占率为 73.6%，前五名市占率仍有进一步扩大的空间，行业竞争将持续。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下，往往伴随着产品价格的下降，公司可能会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同时，若公司无法较好面对市场竞争环境，则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滑的风险。

7. 宏观环境风险

国内风电行业的发展受政策影响较大，政策的调整将影响风电开发商投资热情，进而影响风电行业新增订单的规模和在手订单的交付进度。海外风电业务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影响较大，运输成本、汇率波动等或对海外业务盈利情况带来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280,422	3,914,877	34.88
营业成本	4,435,180	3,113,773	42.44
销售费用	271,260	257,890	5.18
管理费用	259,222	187,545	38.22
财务费用	-94,191	-98,78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73,133	432,905	-1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91	-242,33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772	-1,728,91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254	479,333	211.94
其他收益	82,063	158,698	-48.29
投资收益	441,805	796,000	-44.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395	-22,45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7,794	-3,41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5,797	-1,896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479	21,009	-88.20
营业外支出	1,763	2,787	-36.7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风电行业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装机量持续增长,公司抓住机遇,实现业务迅速发展,公司风机产品竞争力提升,风机销售较同期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同期扩大,人工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采购原材料款项及票据兑付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理财收回减少,投资理财支付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到期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出售风场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基金理财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长账龄应收款项收回,坏账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风机验收款和质保金增多,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增加。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非日常性政府补助的影响。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减少的影响。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346,051	21.41	11,546,718	34.60	-36.38	主要系本期采购支出等经营性及理财支出等投资性现金支出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1,712	7.70	35,858	0.11	7,267.15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增加。
应收票据	185,283	0.54	543,695	1.63	-65.92	主要系期末以收取现金流为管理模式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61,853	0.47	351,581	1.05	-53.96	主要系期末以收取现金流及出售为管理模式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减少。
其他应收款	392,827	1.15	638,470	1.91	-38.47	主要系本期收回股转款增加。
存货	4,631,878	13.50	3,086,801	9.25	50.05	主要系本期公司为应对下半年销售增长储备了一定的原材料及产成品。
合同资产	2,690,721	7.84	1,751,333	5.25	53.64	主要系本期风机销售验收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40,074	3.32	864,090	2.59	31.94	主要系理财产品增加。
在建工程	1,114,097	3.25	553,205	1.66	101.39	主要系本期新增叶片及主机工厂投建,在建工程增加。
短期借款	300,192	0.88	770,566	2.31	-61.04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对应的短期借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594	0.01	-100.00	主要系期货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应付票据	1,570,334	4.58	3,557,561	10.66	-55.86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兑付,应付票据减少。
预收款项	385,140	1.12	258,900	0.78	48.76	主要系收到风机预付款和投料款增加,税金增加。
合同负债	3,721,214	10.85	2,705,474	8.11	37.54	主要系收到风机预付款和投料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42,396	0.71	382,151	1.14	-36.57	主要系上年年终奖于本年发放的影响。
应交税费	340,362	0.99	234,967	0.70	44.86	主要系销售增加,应交增值税增加。
长期借款	3,793,915	11.06	1,135,148	3.40	234.22	主要系本期风场项目贷款增加。
预计负债	-	-	20,000	0.06	-100	主要系未决诉讼已于当期结案的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4,084（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千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千元）	变动幅度
1,925,446	1,002,575	92.0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858	21,703			2,584,151			2,641,712
应收款项融资	351,581		-1,722				-188,006	161,8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0			100,000
合计	487,439	21,703	-1,722		2,584,151		-188,006	2,903,56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	------	------	--------	------	--------	------------	--------------	--------	--------	------	--------	--------

境内外股票	833444	华恒股份	15,000	自有资金	31,584	-1,632	动				29,9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5,000	/	31,584	-1,632					29,952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合约	39,788	-2,594	-12,308		153,383	193,171	0	0
合计	39,788	-2,594	-12,308		153,383	193,171	0	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实现损益-14813千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期货等衍生品市场价格变动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产生浮亏或交割损失等； 2. 流动性风险，相关市场可能因突发因素，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出现因平仓等损失而须支付价差的风险； 3. 操作风险，在开展具体业务时，可能存在因流程不严谨、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因素导致产生损失； 4. 法律风险，公司开展相关业务，若未充分理解合同条款，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公司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风险控制：							

	<p>1. 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p> <p>2. 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p> <p>3. 建立《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业务信息传递、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等做出明确规定；</p> <p>4. 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科学规划和使用资金，合理选择合约月份，尽可能控制、减少市场流动性风险。</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允价值来源于市场报价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4 月 30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7日，公司与中核汇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通榆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作价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3）第022555号）为参考，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将持有的通榆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29,154万元价格转让给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年2月8日，通榆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公司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通榆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	8,000.00	100%	184,372	69,392	14,103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	10,000.00	100%	55,411	26,799	2,369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服务	10,000.00	100%	629,531	210,554	19,391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制造	1,000.00	100%	142,068	896	-2,091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制造	3,200.00	100%	49,313	17,299	2,290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制造	100,000.00	100%	195,665	55,554	6,716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制造	1,000.00	100%	166,804	2,538	2,128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9	www.sse.com.cn	2024.1.30	审议通过： 1.《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关于为关联参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4.19	www.sse.com.cn	2024.4.20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20	www.sse.com.cn	2024.5.21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0.《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经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代表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怀宇	副总经理	聘任
周利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张营	财务总监	聘任
胡杰	副总经理	离任
房猛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彭旭	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完成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进行了调整，同意聘任李强先生为总经理，廖旭东先生、余梁为先生、彭旭先生、杨怀宇先生为副总经理，房猛先生为财务总监，周利凯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人员未发生变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公司副总经理彭旭先生因个人原因、财务总监房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员工持股计划:</p> <p>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p> <p>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024年5月28日,公司完成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非交易过户。</p>	<p>公司于2024年4月4日披露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于2024年4月20日披露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p> <p>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p>
<p>股权激励:</p> <p>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p>	<p>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p> <p>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p>

注: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行权已于2024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的《三一重能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千元）	1,210.2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吉林省白城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白城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2024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为环境风险管控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废水排放均为生活污水，南口厂区生活污水先通过隔油池、化粪池等初步处理后，进入园区自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市政污水处理厂。子公司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厂。

（2）废气：

	主要污染物
重能本部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电机公司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苯、甲苯、二甲苯
韶山园区	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臭气浓度
张家口园区	二氧化硫、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通榆园区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
郴州园区	二甲苯、苯系物、臭气浓度、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巴彦淖尔园区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塔城园区	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

（3）固体废物：

A. 生活垃圾：利用园区内垃圾收集箱集中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B. 固体废物：生产过程中的废木材、废塑料、废纸、边角废料等委托第三方具备相应资质公司进行处置。

C. 危险废物：

	主要污染物
重能本部	废矿物油、废油桶、含水废油、沾染物
电机公司	废油桶、废树脂、废活性炭、废油漆
韶山园区	废油漆渣、废活性炭、废漆桶
张家口园区	废活性炭、废油桶、废油、沾染物、废胶
通榆园区	废漆渣、废树脂桶、废包装容器、废胶
郴州园区	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有机溶剂、油漆渣、废切削液、废包装容器、沾染物

巴彦淖尔园区	废胶、沾染物、废包装容器、废有机溶剂
塔城园区	废包装容器、废胶、废有机溶剂、沾染物、废树脂桶

(4) 噪声：公司及子公司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南口园区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工艺处理，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中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要求。

电机公司废气采用冷凝活性炭吸附工艺、除尘工艺处理、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处理。

韶山园区采用干式过滤+沸石转轮+RTO 蓄热燃烧+转轮除湿工艺处理。

通榆园区采用移动式布袋除尘设备以及光氧+活性炭吸附设备(VOC)设备。

张家口园区采用过滤+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去除工艺进行处理。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工艺方法处理。

塔城园区采用多级干式过滤器(G4-F7-F9)+沸石转筒+CO 催化氧化处理。

巴彦淖尔园区采用负压除尘系统、VOC 废气处理系统、低噪声设备等。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竣工环保验收工作，都具有环评批复、竣工环保验收批复及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公司已建立紧急情况下快速、科学、有效地组织事故抢险、救援的应急机制，以控制事件危害的蔓延，减轻对环境的影响，保障公众健康和环境安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了应急救援的目的、范围、组织体系与职责、应急救援资源，规范了应急流程与处置方法，确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的应急救援工作能迅速有效展开。该预案已在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110114-2022-00112-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均按政府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依照方案进行环境监测工作，并委托具资质检测单位依照监测方案定期进行环境检测工作。

南口产业园设立污水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测污水排放指标。

韶山园区废气处理设施按政府要求设立了废气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测废气排放指标，并已和政府相关部门联网同步监测。

张家口园区设立了 VOCs 超标报警设备，实时监测 VOCs 排放指标，并已和政府相关部门联网同步监测。

通榆园区根据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每年进行一次环境检测工作，并按要求上传到排污许可平台。

巴彦淖尔园区设 VOCs 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测 VOCs 排放指标。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均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按自行监测方案频次进行环境检测工作。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环境体系建设，完善环保管理制度、进行环境因素辨识和评价、环境保护培训、清洁生产、节能活动等多层次进行绿色管理、节能管理，将环保节能融入工作和生活，最大限度的节约能源，减少污染。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173.98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采用光伏发电、规范能源使用、购买绿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承担减排责任，充分利用丰富的太阳能资源，在下属各厂区楼顶铺设光伏板，积极使用绿色能源。

公司通过核查各生产环节的能耗情况，挖掘节约资源和提高资源使用效率的潜力；并重点监控高耗能设备用电情况，通过规范使用、优化管理等，达到节能减碳目标。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推动绿色电力消费，通过购买绿电，减少企业碳排放，促进可持续发展。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富有责任感的企业，公司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围绕“先做人，后做事”的工作理念，积极参与社会救助，促进社区友好，为社会进步贡献力量。2024年6月，湖南省怀化市沅陵县因强降雨遭遇水灾，公司沅陵清浪项目部在接到消息后，快速请示与决策，积极加入到抢险救灾工作中，展现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优良传统，也展示了公司的企业担当和社会责任。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	<p>公司控股股东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如下：</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三一重能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三一重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三一重能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承诺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在6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如本承诺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p>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42个月及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详见注释）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承诺人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则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3.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p> <p>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时向三一重能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	--	--	---	--	--	--	--	--	--

股份限售	翟纯、翟宪、王海燕	<p>公司股东翟纯、翟宪、王海燕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承诺如下：</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述股份的上市流通问题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承诺按新规定执行。若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本承诺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段大为	<p>公司股东段大为出具《关于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承诺如下：</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1年3月25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p>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取得股份锁定承诺如下：</p> <p>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p>	2022年5月21日	是	自2022年6月22日起24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与三一重能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p> <p>2.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本承诺人近亲属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本承诺人近亲属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与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业务直接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三一重能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3.除已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形外，如公司认定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p> <p>5.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就减少和规范与三一重能的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p> <p>1.报告期内，除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所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三一重能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三一重能及中小股东利益。</p> <p>3.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三一重能《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进行有损三一重能及其中小股东的关联交易。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三一重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公司就上市后分红政策，承诺如下：	2021年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月 15 日						
分红	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公司控股股东梁稳根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就上市后分红政策，承诺如下：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及一致行动人投赞成票；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稳定股价的承诺》，具体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021年3月15日	是	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的承诺》，承诺如下：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p>1.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p> <p>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p>							
其他	公司、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承诺如下:</p> <p>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如下: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承诺人承诺:</p> <p>1.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p> <p>3.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经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如本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其他	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如下:</p> <p>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p> <p>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6.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出具《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如下:</p> <p>1.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p>	2021年3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4.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其他	<p>公司、梁稳根及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p>	<p>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如下：</p> <p>1.本承诺人承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p>	2021 年 3 月 1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承诺人将确保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稳根，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翟纯、翟宪、王海燕，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p>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稳根，股东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梁林河、赵想章、王佐春、黄建龙、翟纯、翟宪、王海燕，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具体如下：</p> <p>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p> <p>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p> <p>（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p> <p>（2）本承诺人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或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承诺人的部分，同时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p>（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本承诺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p>	2021 年 3 月 1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	--	--	--	--	--	--	--	--	--

注：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2022 年 12 月 22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先生、向文波先生、毛中吾先生、袁金华先生、周福贵先生、易小刚先生、梁林河先生、赵想章先生、王佐春先生、黄建龙先生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形。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金额合计为290,143.76万元人民币，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披露的《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4年1-6月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24年1-6月	占同类交易比例(%)	2024年预计金额
购买材料、商品,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509,278	8.38	1,502,000
	广州市易工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6,451	0.76	426,000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8,465	0.80	338,363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89,014	1.46	290,700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32	0.00	2,064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	0.00	-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	-	-
	小计	693,344	11.41	2,559,127
租赁关联人房屋、设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8,629	38.97	19,479
	小计	8,629	38.97	19,479
资产受让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778	1.96	38,000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515	1.77	23,240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024	2.83	12,900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	-	150
	广州市易工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	-	-
	小计	9,317	6.56	74,290
基建项目支出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733	0.73	172,950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8,972	1.39	5,750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小计	13,705	2.12	178,700
销售商品、材料,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9,082	0.17	18,727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403	0.06	14,745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256	0.02	3,025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	0.00	-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0	0.00	-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	-	-
	小计	13,759	0.26	36,497
出租房屋、设备给关联人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13	0.07	2,637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9,070	50.89	18,125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3,772	21.16	12,583
	小计	12,855	72.13	33,345
合计	/	751,609		2,901,438

注：上述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将持有的4处闲置房产转让给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对价约人民币8,024.18万元。	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三一重能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公司拟在关联方三湘银行开展存贷款及保本型理财产品业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日存贷款及理财产品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该议案已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三湘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352,909 千元。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94,724.71	2024/7/28	2024/7/28	2039/7/10	连带责任担保	参股公司的融资租赁债务	无担保物	否	否	0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724.7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724.7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4,800	2023/3/21	2023/3/21	2026/3/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3/6/26	2023/6/26	2024/6/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邵阳隆回县驰正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500	2023/4/26	2023/4/28	2033/4/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000	2023/10/31	2023/10/31	2025/10/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8,000	2023/11/21	2023/11/21	2026/11/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2024/2/20	2023/12/28	2024/12/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桂阳县方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000	2024/1/15	2023/12/26	2039/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66,3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61,02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96,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96,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注：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参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7 月 28 日，担保协议已经签署，担保日期自 2024 年 7 月 28 日至 2039 年 7 月 10 日。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6月22日	561,091.43	547,069.86	303,179.14	243,890.72	355,448.06	121,499.41	64.97%	49.82%	71,200.33	13.01%	84,367.41
合计	/	561,091.43	547,069.86	303,179.14	243,890.72	355,448.06	121,499.41	/	/	71,200.33	/	84,367.41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的承 诺投 资项 目											果	是,请 说明 具体 情况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新建大兆瓦 风机整机生 产线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是,此 项目 取消	38,690.17	-	-	0.0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行业 发展 趋势 及企 业发 展战 略等 影响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见 附注	-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郴州三一智 能制造产业 园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是,此 项目 为新 项目	38,690.17	9,556.79	36,925.42	95.44%	2024 年6 月30 日	是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1,764.75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风机后市场 工艺技术研 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 项目 取消	662.30	287.49	662.30	100.00 %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提高 资金 使用 效率 及市 场环 境变 化等 影响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见 附注	-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新产品与新 技术开发项 目	研发	是	否	117,389.57	15,276.27	69,428.74	59.14%	2024 年12 月31 日	否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47,960.83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三一张家口 风电产业园 建设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是,此 项目 取消	16,504.00	-	-	0.0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行业 发展 趋势 及企 业发 展战 略等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见 附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6,504.00	6,620.19	16,504.00	100.00%	2025年8月10日	否	否	影响款项未达支付节点及资本支出进度管控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1,794.40	689.48	1,794.4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是,见附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运营管理	是	否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9,173.24	8,633.79	8,633.79	29.59%	2024年12月31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539.45
合计	/	/	/	/	359,407.85	41,064.01	233,948.65	/	/	/	/	/	/	/	/	70,265.03

注：1. 公司已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柳州三一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577.7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577.75万元包括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13.00万元、募集资金节余1,764.75万元。

2.“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将使用原募投项目“三一张家口风电产业园建设项目”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16,504.00万元用于本项目，同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3,496.00万元增加投资额，合计使用4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本项目。

3.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考虑，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的变化，分别经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将新建大兆瓦风机整机生产线项目变更为柳州三一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将三一张家口风电产业园建设项目变更为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

产业园建设项目、将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和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具体项目可行性变化情况请见《三一重能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及使用超募资金建设项目“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分别由2024年8月10日、2024年9月30日延长为2025年8月10日、2025年9月30日。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①	补流还贷	73,100.00	73,100.00	100.0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	补流还贷	73,100.00	0.00	0.00%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50,800.00	25,135.43	49.48%	
三一重能智能风电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23,496.00	3,263.98	13.89%	
股份回购	回购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	240,496.00	121,499.41	/	/

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①经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	变更/终止前项目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	------	-----------	----------	---------	---------	----------	---------------

	时间)		集资金投资总额	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称		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	2024-04-30	取消项目	15,087.89	662.30	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	<p>将“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原因如下：</p> <p>(1) 推进降本增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随着业务战略的调整，公司全面推进降本增效。为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从整体经营角度出发，在不影响业务开展的情况下，公司对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进行优化调整，拟暂时中止实施原募投项目“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及“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以提升现金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p> <p>(2) 原项目（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近些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鼓励风力发电行业发展与创新。在“双碳”战略的大背景下，大兆瓦和超长叶片逐渐成为风力发电行业主流。风机产品大兆瓦、智能化、数字化趋势明显，产品更新换代与前沿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化落地是保持竞争力的必要条件。国内陆上、海上风电均已进入平价时代，市场竞争加剧，新增风电装机继续保持高增长。基于国家和风电行业发展趋势、风电行业市场现状及企业发展战略综合考虑，为满足现有市场和技术需求，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以加大大兆瓦和大尺寸叶片研发力度，推动大型化、智能化、数字化等风机技术的开发和应用。</p> <p>(3) 新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拟变更的“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内蒙古区域为重要风资源所在地，从提升风能发电机叶片产能为出发点，结合公司现有资源状况，新建叶片厂房生产风电叶片，生产大兆瓦和大尺寸叶片，将增强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上的竞争力，公司也将全力推进市场拓展和产品技术研发，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供应能力，创造良好效益，巩固和提高公司在风电行业的领先地位。</p>	0	<p>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p>
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2024-04-30	取消项目	15,507.51	1,794.40				

注：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三一重能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其中截至2024年3月31日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和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分别为638.48万元、1,794.4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实际转出时，风机后市场工艺技术研发项目和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分别为662.30万元、1,794.40万元。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6月24日	260,000.00	2022年6月28日	2027年6月28日	133,540.15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每12个月审议一次，总期限为2022年6月28日至2027年6月28日。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了提高支付效率，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编号：2022-039）。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9,581,114	84.58				-2,345,814	-2,345,814	1,017,235,300	84.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19,581,114	84.58				-2,345,814	-2,345,814	1,017,235,300	84.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45,814	0.19				-2,345,814	-2,345,814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7,235,300	84.38						1,017,235,300	84.3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939,901	15.42				2,345,814	2,345,814	188,285,715	15.62
1、人民币普通股	185,939,901	15.42				2,345,814	2,345,814	188,285,715	15.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5,521,015	100.00				0	0	1,205,521,015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3,765,714 股。报告期初，其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为 1,419,900 股，该部分显示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余 2,345,814 股为限售股份。

2024年6月19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全部战略配售股份 3,765,714 股于 2024年6月24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年6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7月9日，公司披露《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完成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 1,205,521,015 股变更为 1,226,404,215 股。

项目	变更前（元/股）	变更后（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3627	0.3564
稀释每股收益	0.3563	0.3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19	10.02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3,765,714	3,765,714	0	0	首发限售	2024/6/24
合计	3,765,714	3,765,714	0	0	/	/

注：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3,765,714 股，期初其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为 1,419,900 股，其期初限售股数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数量。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梁稳根	0	560,874,900	46.53	560,874,900	560,874,9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修国	0	86,493,750	7.17	86,493,750	86,493,7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向文波	0	79,080,000	6.56	79,080,000	79,08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中吾	0	79,080,000	6.56	79,080,000	79,08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袁金华	0	46,953,750	3.89	46,953,750	46,953,7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福贵	0	40,528,500	3.36	40,528,500	40,528,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易小刚	0	29,655,000	2.46	29,655,000	29,65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海燕	0	29,655,000	2.46	29,655,000	29,65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8,221	18,396,936	1.53	0	0	无	0	其他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电投清能风电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888,555	0.90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96,936	人民币普通股	18,396,936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电投清洁能源风电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88,555	人民币普通股	10,888,5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90,689	人民币普通股	8,790,6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11,968	人民币普通股	6,511,96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30,000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三一重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49,788	人民币普通股	4,349,78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4,328,805	人民币普通股	4,328,8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五组合	4,282,482	人民币普通股	4,282,482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3,765,714	人民币普通股	3,765,71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1,523,005股，占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总股本1,205,521,015股的比例为0.9559%。 2024年5月28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866,760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鉴于此，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为8,656,245股，占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总股本1,205,521,015股的比例为0.7181%。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放弃其持有股票的股东大会表决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为梁稳根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18,995,157	1.5757	1,506,700	0.1250	18,396,936	1.5261	382,000	0.0317

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9,823	0.487 7	970,600	0.080 5	8,790,689	0.729 2	213,300	0.017 7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339,009	0.277 0	0	0	3,371,009	0.279 6	20,000	0.000 017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梁稳根	560,874,9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2	唐修国	86,493,75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3	毛中吾	79,080,0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4	向文波	79,080,0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5	袁金华	46,953,75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6	周福贵	40,528,500	2025/12/22、 2025/9/6、2026/7/7	0	首发限售/ 股票期权
7	王海燕	29,655,000	2025/6/22	0	首发限售
8	易小刚	29,655,0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9	王佐春	9,885,0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10	赵想章	9,885,000	2025/12/22	0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为梁稳根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电投清能风电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6月22日	不适用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2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电投清能风电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电投清能基金”)承诺如下: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2023年6月13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国电投清能基金所持公司首发战配股解除限售,并于2023年6月26日上市流通。</p> <p>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如下: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2024年6月19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首发战配股解除限售,并于2024年6月24日上市流通。</p>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行权已于2024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行权后持股存在变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的《三一重能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346,051	11,546,718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641,712	35,858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七、4	185,283	543,695
应收账款	七、5	3,538,464	3,833,41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61,853	351,581
预付款项	七、8	161,080	202,576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七、9	392,827	638,470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115,466	125,6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七、10	4,631,878	3,086,8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2,690,721	1,751,333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40,074	864,090
流动资产合计		22,889,943	22,854,5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04,528	1,141,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0,000	1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8,904	36,667
固定资产	七、21	4,504,535	4,851,571
在建工程	七、22	1,114,097	553,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七、25	68,821	77,998
无形资产	七、26	776,721	715,7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7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90,443	718,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819,280	2,325,6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17,356	10,521,119
资产总计		34,307,299	33,375,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192	770,5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2,594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七、35	1,570,334	3,557,561
应付账款	七、36	6,701,304	6,574,241
预收款项	七、37	385,140	258,900
合同负债	七、38	3,721,214	2,705,4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42,396	382,151
应交税费	七、40	340,362	234,96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41,228	1,466,804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218,610	1,454,83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51,244	1,665,344
流动负债合计		17,872,024	19,073,4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793,915	1,135,148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七、47	42,297	58,671
长期应付款	七、48	178,571	160,7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七、50		20,000

递延收益	七、51	132,940	132,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94	2,1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9,417	1,508,809
负债合计		22,021,441	20,582,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05,521	1,205,521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七、55	6,509,217	6,480,073
减：库存股	七、56	424,705	149,47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618	-1,891
专项储备	七、58	56,552	44,700
盈余公积	七、59	372,490	372,490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七、60	4,569,399	4,841,9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85,856	12,793,407
少数股东权益		2	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85,858	12,793,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307,299	33,375,651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7,528	9,719,4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3,287	31,584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185,283	515,921
应收账款	十九、1	3,786,372	3,686,785
应收款项融资		100,230	349,186
预付款项		62,931	48,68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7,936,622	6,790,665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88,783	98,925
存货		1,427,801	876,2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684,931	1,751,333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251,635	132,987

流动资产合计		24,326,620	23,902,8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576,346	2,812,8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1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8,904	36,667
固定资产		1,106,659	1,092,221
在建工程		382,648	190,2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434,252	443,4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381	409,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4,980	2,170,7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51,170	7,255,663
资产总计		34,077,790	31,158,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92	400,2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94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2,048,949	3,652,157
应付账款		5,324,691	5,161,216
预收款项		443,400	258,717
合同负债		4,169,372	2,704,266
应付职工薪酬		143,474	224,976
应交税费		184,434	10,379
其他应付款		7,392,647	4,752,988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4,471	1,385,566
其他流动负债		1,438,284	1,351,900
流动负债合计		22,499,914	19,905,0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87,500	468,000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150,135	137,2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20,000
递延收益		15,197	19,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2,832	644,417
负债合计		24,452,746	20,549,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5,521	1,205,521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6,342,813	6,313,670
减：库存股		424,705	149,470
其他综合收益		-567	-1,228
专项储备		32,438	27,127
盈余公积		372,490	372,490
未分配利润		2,097,054	2,840,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25,044	10,609,0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077,790	31,158,504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80,422	3,914,87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80,422	3,914,87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290,459	3,929,99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435,180	3,113,77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855	36,664
销售费用	七、63	271,260	257,890
管理费用	七、64	259,222	187,545
研发费用	七、65	373,133	432,905
财务费用	七、66	-94,191	-98,782

其中：利息费用		34,149	52,765
利息收入		135,991	153,119
加：其他收益	七、67	82,063	158,6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41,805	796,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63,046	72,4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395	-22,4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7,794	-3,4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797	-1,8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3	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5,256	911,87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479	21,00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63	2,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972	930,0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2,407	113,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65	816,8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65	816,8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65	816,83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7	-8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7	-8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17	-1,049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44	164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2,838	815,95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838	815,9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27	0.688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63	0.67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263,190	4,146,42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999,495	3,533,110
税金及附加		22,502	19,128
销售费用		224,035	234,041
管理费用		136,121	111,180
研发费用		270,727	319,590
财务费用		-88,265	-109,883
其中：利息费用		23,682	34,268
利息收入		120,386	151,772
加：其他收益		33,166	52,7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82,933	459,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63,046	73,9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		-	-

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95	-22,4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8	-11,7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32	-1,0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40	516,680
加:营业外收入		2,404	17,906
减:营业外支出		527	6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63	533,888
减:所得税费用		-54,335	6,6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28	527,2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28	527,2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1	-1,0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	-1,0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1	-1,054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067	526,1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2,516	6,050,0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733	38,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4,310	236,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4,559	6,324,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5,561	5,425,3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0,589	608,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703	334,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0,197	198,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2,050	6,567,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91	-242,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98,245	1,282,7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73	26,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7	13,8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3,208	683,9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145	10,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158	2,017,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5,474	1,737,3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788,425	1,6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34,8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031	24,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3,930	3,746,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772	-1,728,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4,715	2,59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3,119	83,6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7,834	2,678,6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2,500	1,596,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744	557,7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6,336	45,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2,580	2,199,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254	479,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8	6,1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1,727	-1,485,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5,363	8,657,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3,636	7,171,621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08,103	5,624,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00	9,7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62	53,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965	5,687,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0,492	5,044,2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956	326,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64	208,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463	331,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3,975	5,910,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010	-222,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909	1,286,8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33	26,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64	12,5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3,412	710,6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6	10,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914	2,046,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696	665,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	1,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9,361	413,8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54	24,2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0,311	2,753,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397	-706,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9,000	1,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1,386	1,229,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0,386	2,529,6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6,500	1,086,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729,286	544,950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011	1,809,7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797	3,441,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589	-911,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4	-3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3,372	-1,840,5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5,541	7,993,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2,169	6,153,359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5,521				6,480,073	149,470	-1,891	44,700	372,490		4,841,984		12,793,407	2	12,793,40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521				6,480,073	149,470	-1,891	44,700	372,490		4,841,984		12,793,407	2	12,793,4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44	275,235	-727	11,852			-272,585		-507,551		-507,5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7				433,565		432,838		432,8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44	275,235							-246,091		-246,0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142								25,142		25,142
4. 其他					4,002	275,235							-271,233		-271,233
(三) 利润分配											-706,150		-706,150		-706,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706,150		-706,150		-706,150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52										11,852	11,852	
1. 本期提取									17,823										17,823	17,823	
2. 本期使用									5,971										5,971	5,97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5,521					6,509,217	424,705	-2,618	56,552	372,490		4,569,399							12,285,856	2	12,285,858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9,484				6,349,872	101,559	-1,160	26,688	307,941		3,411,474		11,182,740	2	11,182,7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9,484				6,349,872	101,559	-1,160	26,688	307,941		3,411,474		11,182,740	2	11,182,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838		-885	9,738			305,358		408,049		408,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				816,836		815,951		815,9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838								93,838		93,8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456								58,456		58,456
4. 其他				35,382								35,382		35,382
（三）利润分配										-511,478		-511,478		-511,4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1,478		-511,478		-511,47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38					9,738		9,738
1. 本期提取							12,760					12,760		12,760

2. 本期使用							3,022					3,022		3,02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9,484				6,443,710	101,559	-2,045	36,426	307,941		3,716,832		11,590,789	2	11,590,791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5,521				6,313,670	149,470	-1,228	27,127	372,490	2,840,932	10,609,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5,521				6,313,670	149,470	-1,228	27,127	372,490	2,840,932	10,609,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43	275,235	661	5,311		-743,878	-983,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1			-37,728	-37,0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43	275,235					-246,0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141						25,141
4. 其他					4,002	275,235					-271,233
（三）利润分配										-706,150	-706,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6,150	-706,150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311			5,311
1. 本期提取								6,331			6,331
2. 本期使用								1,020			1,0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5,521				6,342,813	424,705	-567	32,438	372,490	2,097,054	9,625,044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89,484				6,158,133	101,559	-282	18,697	307,941	2,771,472	10,343,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1	5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89,484				6,158,133	101,559	-282	18,697	307,941	2,771,523	10,343,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173		-1,054	4,319		15,722	138,1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4			527,200	526,1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173						119,1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456						58,456
4. 其他					60,717						60,717
(三) 利润分配										-511,478	-511,4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1,478	-511,47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319	4,319
1. 本期提取										5,415	5,415
2. 本期使用										1,096	1,0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9,484				6,277,306	101,559	-1,336	23,016	307,941	2,787,245	10,482,097

公司负责人：周福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丹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是由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于 2008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市注册成立的三一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一电气”）。

2008 年 3 月 18 日，三一集团就成立三一电气事宜作出股东决定，约定三一电气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股东为三一集团，占三一电气注册资本 100%。2008 年 4 月 17 日，上海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310115001065754 的《营业执照》。

2011 年 3 月 9 日，经三一电气股东决议：同意增资人民币 108,000.00 万元，其中债转股人民币 89,000.00 万元，货币资金人民币 19,000.00 万元。2011 年 3 月 11 日，三一集团与三一电气签署《债权转股权协议》，三一集团以其对三一电气总额为人民币 135,486.00 万元债权中的人民币 89,000.00 万元债权转为股权，同时增加货币出资人民币 19,000.00 万元。2011 年 4 月 18 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核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5 月 29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三一电气更名为三一重型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型”）。

2015 年 11 月 30 日，经三一重型股东决议：同意三一集团将其持有的三一重型 100% 的股权转让给湖南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三一重能”）。2015 年 11 月 30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三一集团与湖南三一重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72,216.31 万元。2015 年 12 月 3 日，就上述变更事宜，三一重型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本次变更后，湖南三一重能对三一重能的持股比例为 100%。

2017 年 4 月 10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三一重型更名为三一重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重能有限”）。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三一重能有限股东决议：为实现境内上市，经各方协商一致，三一重能有限决定解除海外红筹架构。由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王海燕、赵想章、王佐春、段大为、翟宪、梁林河、翟纯、黄建龙 15 名自然人按照其间接持有的三一重能有限的权益比例平移至境内，将湖南三一重能持有的三一重能有限 100% 的股权转让给 15 名自然人。上述股权转让比例与 15 名自然人通过湖南三一重能间接持有三一重能有限的持股比例相同。2020 年 6 月 30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15 名自然人与湖南三一重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70,000.00 万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就上述变更事宜，三一重能有限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变更的三一重能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72,627.20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2	唐修国	11,200.00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10,2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10,2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6,080.00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4,480.00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3,8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3,8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1,2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0	王佐春	1,2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870.40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768.0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640.00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512.0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102.40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128,000.00	100.00	—

2020年8月5日，三一重能有限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15名股东以截止2020年7月31日对三一重能有限享有的债权人民币1,800,000,000.00元，按照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同日，三一重能有限全体股东与三一重能签署了《债转股协议》，约定全体股东将对三一重能有限的截至2020年7月31日的人民币1,800,000,000.00元债权转为对三一重能有限的出资额。本次增资完成后，三一重能有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280,000,000.00元增至人民币3,080,000,000.00元。2020年8月6日，就上述变更事宜，公司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债转股转增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174,759.20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2	唐修国	26,950.00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24,6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24,640.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14,630.00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10,780.00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9,2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9,240.0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3,0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0	王佐春	3,080.0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2,094.40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1,848.0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1,540.00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1,232.0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246.40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308,000.00	100.00	—

上述债权转股权完成后，于2020年8月6日，三一重能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决议，同意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涉及的减资事宜，即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8,000.00万元减至人民币98,850.00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及相应的实收资本。2020年9月25日，就上述减资事宜，公司在北京市工商局完成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

本次减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梁稳根	56,087.49	56,087.49	56.74	货币、债权转股权
2	唐修国	8,649.375	8,649.375	8.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3	向文波	7,908.00	7,908.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4	毛中吾	7,908.00	7,908.00	8.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5	袁金华	4,695.375	4,695.375	4.75	货币、债权转股权
6	周福贵	3,459.75	3,459.75	3.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7	易小刚	2,965.50	2,965.5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8	王海燕	2,965.50	2,965.50	3.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9	赵想章	988.50	988.5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0	王佐春	988.50	988.50	1.0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1	段大为	672.18	672.18	0.68	货币、债权转股权
12	翟宪	593.10	593.10	0.6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3	梁林河	494.25	494.25	0.5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4	翟纯	395.40	395.40	0.40	货币、债权转股权

15	黄建龙	79.08	79.08	0.08	货币、债权转股权
合计		98,850.00	98,850.00	100.00	—

2020年9月26日,三一重能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三一重能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数,按1.4977: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人民币98,850.00万元,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作为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20年9月28日,三一重能取得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467455638XA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三一重能有限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梁稳根	560,874,900.00	56.74
2	唐修国	86,493,750.00	8.75
3	向文波	79,080,000.00	8.00
4	毛中吾	79,080,000.00	8.00
5	袁金华	46,953,750.00	4.75
6	周福贵	34,597,500.00	3.50
7	易小刚	29,655,000.00	3.00
8	王海燕	29,655,000.00	3.00
9	赵想章	9,885,000.00	1.00
10	王佐春	9,885,000.00	1.00
11	段大为	6,721,800.00	0.68
12	翟宪	5,931,000.00	0.60
13	梁林河	4,942,500.00	0.50
14	翟纯	3,954,000.00	0.40
15	黄建龙	790,800.00	0.08
合计		988,500,00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285,715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9.80元,并于2022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76,785,715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因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698,500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189,484,215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因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6,036,800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205,521,015股。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风力发电机、增速机、电气机械及器材、机电设备；多种系列机型压裂设备的装配生产；道路货物运输；电气机械及器材、重型工业装备及通用设备、机电设备、普通机械、专用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销售；电力生产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经营期限自2008年4月17日至2028年4月16日，法定代表人为周福贵先生。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人为梁稳根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以及存货计价方法。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合并利润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核销金额超过期初坏账余额 10%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或前五大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期增加或期末余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工程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比例超过 25%的制造公司或单体总资产占集团总资产比例超过 10%的风电场开发公司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额的 30%以上，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的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利润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超过项目余额 10%且金额超过 1 亿元或前五大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应收/应付股利	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超过项目余额 10%且金额超过 0.5 亿元
股份支付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重大差异	影响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10%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单体资产总额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

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b.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组合1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组合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4) 其他应收款

组合1 押金和保证金

组合2 员工备用金

组合3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4 其他

(5) 长期应收款

组合 长期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自然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e.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f.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g.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制及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电站产品开发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本集团建造及持有的电站项目于初始立项时分类为存货或固定资产，对以向客户出售为单一目的的电站项目作为存货核算和列报。对于公司计划持有并运营或并无明确对客户出售目的的电站项目则归类为非流动资产作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核算和列报。电站产品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利息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电站产品开发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除电站产品开发成本之外的其他存货，使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除备品备件等单价较低的存货外，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等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其实际状况，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

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00%	1.94%-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00%	4.85%-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00%	12.13%-19.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00%	12.13%-32.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运行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年/50年	可使用期限
专有技术及技术许可	5年	预期可使用期限
软件	5年	预期可使用期限
风电项目许可	20年	预期可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研发支出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过程中耗用的材料、折旧与摊销、委托研发费、技术服务支出、股权激励费、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本集团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的研发活动界定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在已完成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开发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厂房装修费	3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7 合同资产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Black-Scholes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五。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风力发电机组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常通过向客户交付风力发电机组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由业主签字确认盖章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收入以外的销售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1进行会计处理。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合同，向客户提供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为单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风电场运行维护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造设计、设备采购、建造安装等多项商品和服务承诺，由于本集团需要将上述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集团将其整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风电场建设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

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4) 电站产品销售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电站产品销售合同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持有销售的电站产品于初始立项时即已确定以向客户出售为单一目的而建造及持有，电站产品销售是本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根据市场情况，目前风场电站的转让多以股权转让方式进行交易，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销售电站资产。当股权交割的工商变更完成且根据不可撤销的销售合同判定相关电站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本集团确认电站产品销售收入。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本集团通过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实现风力电站资产的销售，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对价的基础上，加上电站项目公司对应的负债，减去电站项目公司除电站资产外剩余资产，将股权对价还原为电站资产的对价，本集团将电站资产确认为电站销售成本。

5)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6)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违约金和考核罚款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风力发电机组销售业务，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有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及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等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该两项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该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与其他商品或服务承诺可单独区分，该上述各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

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借款费用资本化

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以评估借款费用是否符合资本化条件及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包括开始及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时点的合理性，既开始资本化时点是否符合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构建及生产活动已开始的条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停止资本化时点是否准确。此外，管理层亦将根据借款性质确定专项借款和一般借款分类，根据在建工程的当期支出和累计支出情况重新计算利息资本化率和资本化借款费用。由于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重大，该等估计和判断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该些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提高折旧率、淘汰闲置或技术性陈旧的该些固定资产。

为确定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预计净残值，本集团会按期复核市场情况变动、预期的实际耗损及资产保养。资产的可使用年限估计是根据本集团对相同用途的相类似资产的经验作出。如果固定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及/或预计净残值跟先前的估计不同，则会作出额外折旧。本集团将会于每个结算日根据情况变动对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作出复核。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本集团将会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如附注六所述，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集团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25%的法定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进而将增加已确认的净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并减少递延所得税费用。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股份支付

本集团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对该计划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情况的发展变化，并根据公司未来的业绩预测是否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业绩条件，如果根据最新获取证据表明前期的业绩估计与激励计划的业绩条件不一致，则对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进行修正。

对业绩的预测需要本集团管理层判断，以决定是否满足行权条件。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4 年 3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 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营业成本	139,596
	销售费用	-139,596

其他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 13%、9%及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利息及手续费按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除享有税收惠的公司外，其余境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注册在境外的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法要求适用当地企业所得税税率。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5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15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后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更新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示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已纳入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示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已纳入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2007 第 512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第46号)的规定,2008年1月1日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2008第116号)中列明了可以享受该税收优惠的具体项目,其中包括本集团从事的发电项目。本集团取得上述优惠备案的子公司及对应所得税减免期间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所得税免税期间	所得税减半征收期间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三一兴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韶山旭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024年	2025年-2027年
娄底涟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024年	2025年-2027年
通榆湘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年-2025年	2026年-2028年
邵东市恒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郴州市苏仙区良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桂阳县方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乌拉特后旗潇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郴州高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3) 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相关规定,经北京市昌平区国家税务局批准,自2018年4月1日起,本公司经审批通过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根据上述即征即退优惠政策,本公司销售其开发生产的产品软件,按16%(2019年3月31日前)/13%(2019年4月以后)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 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相关规定,经宁乡县国家税务局批准,自2016年9月1日起,本公司子公司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经审批通过的风力发电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根据上述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税〔2015〕119号以及财税〔2018〕99号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所发生研发费用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可享受75%的加计扣除。2021年3月31日,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

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已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6)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27号）第一条规定，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困难地区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适用此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557,961	10,958,208
其他货币资金	575,962	424,706
应计利息	212,128	163,804
合计	7,346,051	11,546,7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502	158,725

其他说明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受限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1,712	35,858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29,952	31,584	/
理财产品	2,611,760	4,274	/
合计	2,641,712	35,8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使用权受到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5,726	544,981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43	1,286
合计	185,283	543,6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7,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7,207
商业承兑票据		5,753
合计		512,960

注：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中含本集团公司内部之间的已贴现或背书的票据，合并报表层面已进行抵消。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726	100	443	0.24	185,283	544,981	100	1,286	0.24	543,69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85,726	100	443	0.24	185,283	544,981	100	1,286	0.24	543,695
合计	185,726	/	443	/	185,283	544,981	/	1,286	/	543,6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85,726	443	0.24
合计	185,726	443	0.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1,286	443	1,286			443
合计	1,286	443	1,286			4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64,965	3,409,506
1 年以内小计	3,364,965	3,409,506
1 至 2 年	167,310	443,990
2 至 3 年	59,670	66,098
3 至 4 年	16,002	6,002
4 至 5 年	4,085	4,085
5 年以上	154	154
合计	3,612,186	3,929,8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0.29	10,307	100	-	10,307	0.26	10,307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0.29	10,307	100	-	10,307	0.26	10,307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01,879	99.71	63,415	1.76	3,538,464	3,919,528	99.74	86,118	2.2	3,833,41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01,879	99.71	63,415	1.76	3,538,464	3,919,528	99.74	86,118	2.2	3,833,410
合计	3,612,186	/	73,722	/	3,538,464	3,929,835	/	96,425	/	3,833,4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4,305	4,305	100	诉讼纠纷
单位二	6,002	6,002	100	索赔纠纷
合计	10,307	10,307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364,965	33,649	1
1年至2年	167,006	15,031	9
2年至3年	59,670	10,741	18
3年至4年	10,000	3,800	38
4年至5年	84	40	48
5年以上	154	154	100
合计	3,601,879	63,4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10,3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118	25,831	48,437		-97	63,415
合计	96,425	25,831	48,437		-97	73,7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三	695,908	316,316	1,012,224	11.37	10,122
单位四	272,853	526,913	799,766	8.99	7,998
单位五	171,742	277,716	449,458	5.05	4,495
单位六	395,955	-	395,955	4.45	3,960
单位七	9,594	313,395	322,989	3.63	3,230
合计	1,546,052	1,434,340	2,980,392	33.49	29,80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产品销售款	5,288,346	91,598	5,196,748	3,708,677	75,801	3,632,87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531,341	25,314	2,506,027	1,900,548	19,005	1,881,543
合计	2,757,005	66,284	2,690,721	1,808,129	56,796	1,751,3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105	1.42	39,105	100.00	-	39,105	2.16	39,105	100	-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105	1.42	39,105	100.00	-	39,105	2.16	39,105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7,900	98.58	27,179	1.00	2,690,721	1,769,024	97.84	17,691	1	1,751,33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7,900	98.58	27,179	1.00	2,690,721	1,769,024	97.84	17,691	1	1,751,333
合计	2,757,005	/	66,284	/	2,690,721	1,808,129	/	56,796	/	1,751,3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二十九	39,105	39,1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105	39,105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717,900	27,179	1
合计	2,717,900	27,179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5	6,597		
合计	16,085	6,59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575	354,827
减：公允价值变动	1,722	3,246
合计	161,853	351,5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0,171	
合计	870,171	

注：期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中含本集团公司内部之间的已贴现或背书的票据，合并报表层面已进行抵消。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424	100	571	0.35	161,853	353,360	100	1,779	0.50	351,58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62,424	100	571	0.35	161,853	353,360	100	1,779	0.50	351,581
合计	162,424	/	571	/	161,853	353,360	/	1,779	/	351,5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62,424	571	0.35
合计	162,424	571	0.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1,779	571	1,779			571
合计	1,779	571	1,779			5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本公司将此类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181	92.62	191,477	94.52
1至2年	7,545	4.68	8,144	4.02
2至3年	2,777	1.72	1,578	0.78
3年以上	1,577	0.98	1,377	0.68
合计	161,080	100.00	202,57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汇总	61,652	38.27
合计	61,652	38.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5,466	125,608
其他应收款	277,361	512,862
合计	392,827	638,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乡古山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114	15,114
延津县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01	28,618
邵阳中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23	4,023
娄底市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3,873	3,873
益阳市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1	1,321
长沙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39	12,239
常熟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10	10,710
常德市泰盛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818	1,818
娄底市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4,690	4,690
通榆边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98	10,023

临邑县湘临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48	23,348
吉林省湘榆新能源有限公司	9,831	9,831
合计	115,466	125,60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68,785	382,473
1年以内小计	168,785	382,473
1至2年	113,239	188,105
2至3年	61,730	23,381
3至4年	23,368	1,801
4年以上	13,605	13,605
合计	380,727	609,3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第三方往来款	200,190	194,564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126,577	388,245
保证金及押金	40,832	21,478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1,640	1,708
关联方往来款	11,128	3,010
理赔款	360	360
合计	380,727	609,3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61	28,488	57,854	96,50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0,161	28,488	57,854	96,503
—转入第二阶段	-120	12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6	15,794		16,150
本期转回	8,042	1,245		9,287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	2,355	43,157	57,854	103,366

日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6,503	16,150	9,287			103,366
合计	96,503	16,150	9,287			103,3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八	56,664	14.88	与第三方往来款	1-2 年	56,664
单位九	28,785	7.56	与第三方往来款	1-2 年	2,303
单位十	28,521	7.49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1 年以内， 2-3 年	3,829

单位十一	27,681	7.27	应收股权及业务 转让款	1年以内	830
单位十二	26,616	6.99	应收股权及业务 转让款	3-4年, 4 年以上	20,197
合计	168,267	44.19	/	/	83,82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0,288	170	860,118	539,638	170	539,468
在制及半成品	229,467		229,467	165,443		165,443
产成品	575,211		575,211	374,521		374,521
发出商品	790,282		790,282	497,779		497,779
电站产品	2,132,811		2,132,811	1,500,485		1,500,485
合同履约成本	43,989		43,989	9,105		9,105
合计	4,632,048	170	4,631,878	3,086,971	170	3,086,80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0					170
产成品						
合计	170					17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确认的摊销金额为 226,533 千元，期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存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81,802	785,898
预缴税费	49,521	71,551
合同取得成本	8,335	6,641
理财产品	200,416	
合计	1,140,074	864,09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									1,600	
小计	1,600									1,600	
二、联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221			1,866						52,087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089,661			61,180						1,150,841	
小计	1,139,882			63,046						1,202,928	
合计	1,141,482			63,046						1,204,52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586			40,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5			3,61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15			3,6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4,201			44,2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19			3,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			1,378
(1) 计提或摊销	1,378			1,37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297			5,2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904			38,904
2. 期初账面价值	36,667			36,6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04,535	4,785,209
固定资产清理	-	66,362
合计	4,504,535	4,851,57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32,625	2,359,305	110,075	283,594	5,885,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52,071	156,930	57	17,544	226,602
(1) 购置	-	126,384	57	15,649	142,090
(2) 在建工程转入	52,071	30,546	-	1,895	84,512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自存货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4,762	281,894	150	267	287,073
(1) 处置或报废	1,147	1,871	150	245	3,413
(2) 处置子公司		280,053		15	280,068

(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615				3,615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		7	-23
4. 期末余额	3,179,934	2,234,341	109,982	300,871	5,825,1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8,931	514,119	34,392	127,260	1,014,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74,762	125,188	4,875	23,545	228,370
(1) 计提	74,762	125,188	4,875	23,545	228,370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	7,436	62	180	7,984
(1) 处置或报废	306	1,327	62	174	1,869
(2) 处置子公司		6,132		3	6,135
(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	-	-	-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		3	-20
4. 期末余额	413,387	631,871	39,205	150,625	1,235,0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64,521	14,601	6,566	85,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83			183
(1) 处置或报废		183			183
4. 期末余额	-	64,338	14,601	6,566	85,50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66,547	1,538,132	56,176	143,680	4,504,535
2. 期初账面价值	2,793,694	1,780,665	61,082	149,768	4,785,2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88,269	93,239	50,331	44,699	
运输设备	2,030	1,921	101	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487	10,104	6,219	164	
合计	206,786	105,264	56,651	44,87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7,191
机器设备	11,66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314,099	正在办理中
郴州三一智造产业园项目	215,474	正在办理中

庆阳三一产业园项目	18,595	正在办理中
-----------	--------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	66,362
合计	-	66,362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14,097	553,205
工程物资		
合计	1,114,097	553,20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郴州三一智造产业园项目	5,097		5,097	2,548		2,548
三一新疆巴里坤产业园项目	293,245		293,245	233,819		233,819
三一全球科创中心项目	269,166		269,166	125,939		125,939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71,908		71,908	46,098		46,098
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	276,062		276,062	79,067		79,067
其他	213,619	15,000	198,619	80,837	15,103	65,734
合计	1,129,097	15,000	1,114,097	568,308	15,103	553,2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郴州三一智造产业园项目	780,000	2,548	6,546	3,997		5,097	39.38	39.38				其他
三一新疆巴里坤产业园项目	660,960	233,819	61,720	2,294		293,245	44.71	44.71				其他
三一全球科创中心项目	1,396,770	125,939	143,227			269,166	19.27	19.27				其他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980,750	46,098	29,087	3,277		71,908	54.68	54.68				其他
三一锡林郭勒零碳智造产业园项目	896,393	79,067	196,995			276,062	30.80	30.80				其他
其他	不适用	80,837	207,829	74,944	103	213,619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合计	4,714,873	568,308	645,404	84,512	103	1,129,09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张家口资产调入项目	4,223			4,223	停工闲置
东安九湾	3,432			3,432	停工闲置
广宁三一	2,875			2,875	停工闲置
宁乡云田湾	2,021			2,021	停工闲置
其他	2,552		103	2,449	停工闲置/长期停滞风场
合计	15,103		103	15,00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762	91,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1,762	91,7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764	13,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9,177	9,177
(1) 计提	9,177	9,1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941	22,9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821	68,821
2. 期初账面价值	77,998	77,99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及技术许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1,783	29,456	75,646	836,885
2. 本期增加金额	78,873		6,214	85,087
(1) 购置	78,873		6,214	85,08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10		3	5,613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5,610			5,610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3
4. 期末余额	805,046	29,456	81,857	916,3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579	22,517	43,696	114,7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61	290	5,560	18,611
(1) 计提	12,761	290	5,560	18,61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75		3	78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75			7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	3
4. 期末余额	61,265	22,807	49,253	133,3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313		6,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13		6,31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3,781	336	32,604	776,721
2. 期初账面价值	683,204	626	31,950	715,7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一巴彦淖尔零碳产业园用地	52,428	正在办理中
南口产业园 A9 地块	59,745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费	38		11		27
合计	38		11		2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8,967	29,671	163,908	27,401
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	1,438,284	215,743	1,371,400	205,710
坏账准备	177,151	18,487	137,179	21,728
暂时不能税前抵扣的预计费用	504,060	83,225	321,108	51,83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36,156	253,250	1,123,881	266,564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85	121	4,039	606
无形资产摊销税会差异	3,035	455	5,163	774
可抵扣亏损	602,715	92,128	318,593	49,192
应付职工薪酬	98,905	15,424	97,885	15,448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1,336	200	1,205	18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5,365	14,822	68,371	15,173
股权激励	539,770	81,123	494,702	74,192
租赁负债	84,663	7,334	83,686	7,334
合计	4,730,892	811,983	4,191,120	736,1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287	5,743	16,584	2,488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39,044	8,045	36,138	7,609
使用权资产	68,821	9,446	77,998	9,446
合计	146,152	23,234	130,720	19,5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40	790,443	17,431	718,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40	1,694	17,431	2,1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974	107,515
可抵扣亏损	255,227	174,918
合计	362,201	282,4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194	194	
2025年	8,714	10,153	
2026年	34,905	34,990	
2027年	84,335	94,175	
2028年	34,731	35,406	
2029年	92,348		
合计	255,227	174,9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13,253		313,253	231,399		231,399
长期合同资产	2,531,341	25,314	2,506,027	1,900,548	19,005	1,881,543
长期存款				212,730		212,730
合计	2,844,594	25,314	2,819,280	2,344,677	19,005	2,325,67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0,287	70,287	其他	注1	107,551	107,551	其他	注1
应收票据	47,000	46,888	质押	注2	183,491	183,066	质押	注2
合计	117,287	117,175	/	/	291,042	290,617	/	/

其他说明：

注1：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8,296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680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期货保证金。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078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7,460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复垦保证金。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300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

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90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115千元）的其他货币资金由其他事项引起，例如因诉讼纠纷而冻结的资金等。

注2：于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888千元（2023年12月31日：183,066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0,192	770,566
合计	300,192	770,5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94	-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2,594	-	/
合计	2,594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196	30,319
银行承兑汇票	1,552,138	3,527,242
合计	1,570,334	3,557,56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061 千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对方到期未提示付款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623,299	6,498,730
1年至2年	42,925	60,290
2年至3年	21,759	995
3年至4年	819	1,233
4年至5年	1,117	6,135
5年以上	11,385	6,858
合计	6,701,304	6,574,24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十三	7,037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四	5,707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五	5,095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六	4,762	尚未与对方结算
单位十七	3,772	尚未与对方结算
合计	26,3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60,623	230,716
1至2年	24,410	22,483
2至3年	-	5,701
3年以上	107	
合计	385,140	258,9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预收款	3,721,214	2,705,474
合计	3,721,214	2,705,4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5,064	715,374	854,465	235,9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87	54,000	54,664	6,42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2,151	769,374	909,129	242,3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6,325	632,894	770,701	228,518
二、职工福利费	1,468	11,276	11,989	755
三、社会保险费	4,651	32,000	32,440	4,2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5	25,634	25,982	2,017
工伤保险费	702	4,610	4,658	654
生育保险费	1,584	1,756	1,800	1,540

四、住房公积金	1,242	35,414	35,413	1,24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8	3,790	3,922	1,24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75,064	715,374	854,465	235,9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94	51,250	51,869	6,075
2、失业保险费	393	2,750	2,795	3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087	54,000	54,664	6,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25,806	149,260
增值税	126,616	59,123
个人所得税	64,525	7,0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31	2,562
教育费附加	5,614	2,267
印花税	4,161	7,973
其他	6,109	6,720
合计	340,362	234,96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41,228	1,466,804
合计	1,441,228	1,466,80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资采购	436,309	312,292
应付运输费	140,217	208,676
应付代理及中标服务费	125,816	106,562
暂收保证金	98,712	260,133
应付关联方	40,269	59,772
工程服务	217,553	267,730
其他	382,352	251,639
合计	1,441,228	1,466,80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十八	52,379	未结算
单位十九	47,389	未结算
单位二十	18,827	未结算
单位二十一	8,255	未结算
单位二十二	8,603	未结算
合计	135,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1,655	1,330,72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589	99,09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366	25,015
合计	1,218,610	1,454,83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量保证金	1,438,284	1,351,400
继续涉入的金融负债	512,960	313,944
合计	1,951,244	1,665,3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质量保证金本年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初余额	1,351,400	1,100,561
本年增加	179,910	509,385
本年消耗	-93,026	-258,546
合计	1,438,284	1,351,400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925,570	2,465,8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1,655	1,330,722
合计	3,793,915	1,135,14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持有信用借款人民币 4,925,570 千元，2024 年 1-6 月新增信用借款年利率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固定利率范围 2.38%-2.5%不等，浮动利率以 LPR 作为定价基准，在此基础上下浮范围为 0.95%-1.6%。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保证借款或质押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84,663	83,68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366	25,015
合计	42,297	58,67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8,571	160,729
合计	178,571	160,729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质量保证金	223,160	259,8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589	99,094
合计	178,571	160,729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0,000		未决诉讼
合计	2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2,149	5,500	4,709	132,940	
合计	132,149	5,500	4,709	132,9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9,581				-2,346	-2,346	1,017,23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940				2,346	2,346	188,286
股份总数	1,205,521				-	-	1,205,521

其他说明：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3,765,714 股。报告期初，其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为 1,419,900 股，该部分显示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余 2,345,814 股为限售股份。

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全部战略配售股份 3,765,714 股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45,654			5,945,654
处置子公司	76,728			76,728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36,971	48,112	22,970	162,11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616	4,002		104,618
其他资本公积	181,541			181,54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38,563			38,563
合计	6,480,073	52,114	22,970	6,509,2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本期由期权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摊销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48,112千元，详见附注十五。本公司于2024年3月解锁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结转库存股成本人民币24,712千元，其中由于员工离职导致行权收益归属公司所有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742千元。

注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因为本公司按照预计行权时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超过已确认股份支付费用的部分人民币4,002千元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49,470	299,947	24,712	424,705
合计	149,470	299,947	24,712	424,7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1,523,0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6%，成交价 22.23-29.32 元/股不等（不含交易费用），共使用资金人民币 299,947 千元（含交易费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解锁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出售库存股人民币 24,712 千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1	-728			-1	-727		-2,61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251	316			-1	317		-93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0	-1,044				-1,044		-1,6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91	-728			-1	-727		-2,61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700	17,823	5,971	56,552
合计	44,700	17,823	5,971	56,5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490			372,490
合计	372,490			372,49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41,984	3,411,4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41,984	3,411,4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565	2,006,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5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6,150	511,47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69,399	4,841,9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31,896	4,407,895	3,860,033	3,070,137
其他业务	48,526	27,285	54,844	43,636
合计	5,280,422	4,435,180	3,914,877	3,113,77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发电收入		风电服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4,848,578	4,123,195	128,254	39,427			73,165	61,038	5,049,997	4,223,660
提供服务	68,070	49,599			144,533	156,023			212,603	205,6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	4,916,619	4,172,786	128,254	39,427	144,533	156,023	73,165	61,038	5,262,571	4,429,274
境外	29	8							29	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848,578	4,123,195	128,254	39,427			73,165	61,038	5,049,997	4,223,66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8,070	49,599			144,533	156,023			212,603	205,622
合计	4,916,648	4,172,794	128,254	39,427	144,533	156,023	73,165	61,038	5,262,600	4,429,2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风力发电机组销售	交付时	到货款	风力发电机组	是	0	法定质保
销售商品-服务型运维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服务型运维	是	0	无
发电收入	电力传输时	电力结算款	电力	是	0	无
风电服务	服务进度	服务进度验收款	风电场建造服务	是	0	法定质保
电站产品销售	交付时	股权转让款	电站产品	是	0	法定质保
其他	交付时	到货款	材料及废料销售、出租厂房	是	0	无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691,149 千元，其中：

6,550,996 千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11,140,153 千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以后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10	9,477
教育费附加	8,606	6,796
房产税	11,448	9,172
土地使用税	5,772	4,410
印花税	7,453	5,978
其他	1,466	831
合计	45,855	36,66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服务费		
职工薪酬	140,008	134,698
中标服务费及佣金	65,051	44,139
股权激励费	5,335	5,636
其他	60,866	73,417
合计	271,260	257,89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115	106,715
折旧及摊销费	55,988	29,671
股权激励费	21,429	22,844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7,865	7,174
其他	21,825	21,141
合计	259,222	187,54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766	169,178
样机试制成本	8,215	71,892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101,232	114,240
折旧及摊销费	29,755	24,570
股权激励费	19,542	27,493
其他	30,623	25,532
合计	373,133	432,90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149	52,765
减：利息收入	135,991	153,11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331	-6,039
银行手续费	7,982	7,611
合计	-94,191	-98,78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嵌入式软件即征即退增值税	16,697	48,080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1,972	108,84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108	1,776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17,286	
合计	82,063	158,69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046	72,4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0,717	672,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58	51,37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41,805	796,0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03	-17,71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308	-4,73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合计	9,395	-22,450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3	56
合计	33	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051	51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06	7,6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63	-4,790
合计	-17,794	3,4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十二、其他		-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309	2,704
十四、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488	-508
合计	15,797	1,89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2,393	6,287	2,393
政府补助		13,030	
其他	86	1,692	86
合计	2,479	21,009	2,4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	1,206	2,249	1,206
一般赔偿款		312	
罚款	14		14
捐赠支出	50	4	50
其他	493	222	493
合计	1,763	2,787	1,76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585	101,2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178	12,062
合计	92,407	113,2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5,9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8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3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82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9,457
所得税三免三减半	-16,40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801
税法规定的额其他外可扣除费用	961
所得税费用	92,4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738	146,041
赔偿收入	-	6,287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64,806	75,999
其他	12,766	7,679
合计	124,310	236,0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7,982	7,611
保证金及押金	242,843	83,302
差旅费	28,359	32,870
业务招待费	25,405	27,239
办公费	11,650	10,102
其他	73,958	37,829
合计	390,197	198,9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风场往来款	9,986	10,528
其他	3,159	-
合计	13,145	10,5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风场往来款	8,527	14,631
期货保证金	9,727	9,573
其他	11,777	-
合计	30,031	24,20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融资保证金	61,277	58,440
行权缴款	21,092	25,231
出售库存股	20,750	-
合计	103,119	83,67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6,389	45,078
回购股份	299,947	-
合计	306,336	45,0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70,566	200,000	7,444	677,818	-	300,192
应付股利			706,150	706,150		
其他应付款	-	21,092	4,650		-	25,74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5,870	3,224,715	23,507	342,276	446,246	4,925,57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686		977			84,663
合计	3,320,122	3,445,807	742,728	1,726,244	446,246	5,336,16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3,565	816,8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97	1,896
信用减值损失	-17,794	3,4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370	190,9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9,177	-
无形资产摊销	18,611	11,43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78	9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	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	-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6	2,2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95	22,4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393	-106,3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1,805	-796,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760	12,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8	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5,077	-1,575,4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3,353	-557,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5,906	1,662,505
专项储备的增加	11,852	9,738
股份支付	28,476	58,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491	-242,3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63,636	7,171,6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75,363	8,657,3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1,727	-1,485,7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1,54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1,66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53,208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63,636	10,975,36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57,960	10,958,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676	17,1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3,636	10,975,3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定期存款	500,000	300,000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票据保证金	-	58,296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	7,680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复垦保证金	46,078	37,460	使用权受限的保证金
应计利息	212,128	163,804	未结利息款项
其他	24,209	4,115	使用权受限冻结款项/其他保证金
合计	782,415	571,3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0,431	7.1268	145,608
欧元	130	7.6617	996
港币			
印度卢比	43,178	0.0878	3,79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印度卢比	124,262	0.0878	10,91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	7.1268	7
欧元	104	7.6617	797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印度卢比	409	0.0878	36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76	7.1268	542
欧元	1,257	7.6617	9,631
港币			
印度卢比	369	0.0878	32
哈萨克斯坦坚戈	4	0.0156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562	29,38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7,466	18,68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7,466	18,653
3 年以上	34,932	29,309
合计	88,426	96,024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142 千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2,029 千元(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15,951	-
机器设备	1,871	-
合计	17,822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6,286	16,256
第二年	9,427	1,825
第三年	6,536	1,825
第四年	3,707	1,825
第五年	3,270	1,825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968	6,387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766	169,178
样机试制成本	8,215	71,892
第三方服务及劳务费	101,232	114,240
折旧及摊销费	29,755	24,570
股权激励费	19,542	27,493
其他	30,623	25,532
合计	373,133	432,9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3,133	432,9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通榆 湘通 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2-8	291,540	100	出售	办妥股权交割手续	380,717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本集团新设的子公司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本集团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吉林省通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亳州三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制造业	100%	100%
三一（营口）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营口市	制造业	100%	100%
五莲县湘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五莲县湘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五莲县湘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五莲县湘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五莲县湘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莒县莒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风力发电	100%	100%

(2) 本期本集团注销的子公司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本集团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修文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	风力发电	100%	100%
吴起兴湘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	制造业	100%	100%
吉林省乾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	风力发电	100%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北京市	32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制造	100		设立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白城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张家口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	100		设立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服务	100		设立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珠海市	服务	100		设立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8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城步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19,411.734 万 INR	印度	制造	99.9995		设立
Sany Heavy Energy Europe Innovation Center, S.L.	西班牙	0.38 万 EUR	西班牙	服务	100		设立
Sany Renewable Energy Europe Holding GmbH	德国	2.5 万 EUR	德国	非营运	100		设立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792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制造	100		设立
宁夏大红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30612.2 万元人民币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驰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宁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肇庆市	5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肇庆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东安县九湾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5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韶山市恒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60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湘潭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兴义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500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湘能(铁岭)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铁岭市	10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铁岭市	风机销售	100		设立
邵阳隆回县驰正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储能	100		设立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38898万元人民币	香港	服务	100		设立
庆阳三一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甘肃省庆阳市	1000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庆阳市	制造	100		设立
绥宁县恒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阳县邛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张家口湘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300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聚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河池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2000万元人民币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崇信三一永胜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	200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平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宁乡云田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5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长沙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蓝山县四圭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5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湖州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湖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桦川县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100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汤原县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100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禹城汇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德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禹城双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德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上海凯幻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服务	100		设立
凌海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锦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锦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朝阳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朝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原阳县太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	50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新乡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安阳太行山新能源有限	河南省安	50万元人	河南省安	风力发	100		设立

公司	阳市	民币	阳市	电			
韶关广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韶关市	风力发电	90		设立
山南湘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	100 万元人民币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哈密湘密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5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内蒙古博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邵县丰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旺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恒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	制造	100		设立
双牌县上唔江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玉门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酒泉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安仁县瑞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2495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巴里坤）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制造	100		设立
桂阳县顺发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道大锅冲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宁县启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登封市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郑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溆浦低庄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武冈市佰信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琪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宁县恒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巴彦淖尔市湘源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淅尔市		淅尔市			
郴州市苏仙区傲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郴州市苏仙区良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广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安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森德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娄底涟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娄底市涟源市	39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娄底市涟源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巴彦淅尔市湘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淅尔市	100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淅尔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资兴市兴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永兴县驰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旺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邵东市冠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道画笔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桂阳县腾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资兴市皓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登封市嵩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河南省郑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道磨冲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宜章县驰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桂阳县鑫隆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安仁县祥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绥宁县森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郴州市苏仙区景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城步县汇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邵阳市	100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新疆湘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	100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	风机销售	100	设立

	区		区				
三一（遵义）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东营）风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东营市	制造	100		设立
郴州安胜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	储能	100		设立
沅陵清浪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乌拉特后旗博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乌拉特中旗潇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会同宝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会同渠水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沅陵云务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75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怀化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三一（锡林郭勒）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鄂尔多斯市）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重能（日照）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	制造	100		设立
湘能（通河县）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制造	100		设立
长岭潇能绿氢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通辽）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制造	100		设立
三一（邢台）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	1000 万元人民币	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	制造	100		设立
威宁三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县		县			
靖边县顺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洪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巴彦淖尔湘临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古浪三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新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长岭岭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遵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郴州高嵘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遵义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	100 万元人民币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永寿风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天水湘秦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100 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澄城风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托里湘庆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托里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托里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哈密湘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苏尼特右旗潇盛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	100 万元人民币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苏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尼特右旗		尼特右旗			
临武县源岭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临武县宏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100 万元人民币	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通河县长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1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通河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吉林省通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亳州三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	1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	制造业	100	设立
三一（营口）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省营口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营口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五莲县湘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五莲县湘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莒县莒龙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	100 万元人民币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注：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0 万人民币和 5000 万美元，上述披露美元已经折合人民币。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00	1,6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02,928	1,139,8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3,046	72,4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046	72,43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2,149	5,500		4,709		132,940	资产相关
合计	132,149	5,500		4,709		132,94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709	1,641
与收益相关	53,960	168,311
合计	58,669	169,95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① 金融工具分类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2,641,712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5,858 千元），主要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 161,853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51,581 千元），主要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11,347,15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6,436,685 千元），主要列示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合计 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2,594 千元），主要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合计 15,204,154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5,119,879 千元），主要列示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

②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11.37%、33.49%（2023 年 12 月 31 日：13.29%、39.33%）分别源于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3,808	-	-	-	303,808
应付票据	1,570,334	-	-	-	1,570,334
应付账款	6,701,304	-	-	-	6,701,304
其他应付款	1,441,228	-	-	-	1,441,2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7,722	-	-	-	1,257,722
长期借款	-	1,438,501	688,736	219,185	2,346,422
长期应付款	-	20,151	155,421	2,999	178,571

合计	11,274,396	1,458,652	844,157	222,184	13,799,389
----	------------	-----------	---------	---------	------------

2023 年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94	-	-	-	2,594
短期借款	776,025	-	-	-	776,025
应付票据	3,557,561	-	-	-	3,557,561
应付账款	6,574,240	-	-	-	6,574,240
其他应付款	1,466,804	-	-	-	1,466,8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7,457	-	-	-	1,477,457
长期借款	-	557,232	242,206	434,073	1,233,511
长期应付款	-	22,524	133,913	4,292	160,729
合计	13,854,681	579,756	376,119	438,365	15,248,92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按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整体加息/减息一个百分点，而所有其他变量不变，则截至到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税前利润将减少/增加约人民币 14,923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335 千元)。估计每增加或减少一个百分点是本集团管理层对期内直至年末资产负债表日为止利率可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欧元、美元、卢比、哈萨克斯坦坚戈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4 年 6 月 30 日

	美元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462,176.39	-	-462,176.39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462,176.39	-	462,176.39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7,160,959.62	-	7,160,959.6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7,160,959.62	-	-7,160,959.62

	美元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贬值	5.00	-4,609,063.32	-	-4,609,063.32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升值	-5.00	4,609,063.32	-	4,609,063.32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贬值	5.00	-3.36	-	-3.36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升值	-5.00	3.36	-	3.36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359.38	-	359.38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359.38	-	-359.38

2023 年

	美元汇率 增 加/(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1,570	-	-1,570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1,570	-	1,570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8,732	-	8,73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8,732	-	-8,732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贬值	5.00	1,797	-	1,797
人民币对印度卢比升值	-5.00	-1,797	-	-1,797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贬值	5.00	-	-	-
人民币对哈萨克斯坦坚戈升值	-5.00	-	-	-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设外汇汇率变动已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生，并将承受的外汇汇率风险用于该日存在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而厘定。估计每增加或减少的百分点是本集团管理层对期内直至下个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为止汇率可能合理变动的评估。

③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 年 1-6 月和 2023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债务净额和调整后的资本和负债净额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 10% 与 60% 之间。债务净额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

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调整后资本包括股东投入原始资本、公开募集的资本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调整后负债总额（不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04,154	15,122,474
减：货币资金	-7,133,923	-11,382,914
债务净额	8,070,231	3,739,560
调整后资本	12,285,856	12,793,407
调整后资本和债务净额	20,356,087	16,532,967
杠杆比率	39.65%	22.62%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期货合约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防范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现货的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持有现货与相关期货合约的商品高度关联或相同	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买入或卖出大宗商品期货合约，来对冲现货市场存在的风险敞口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期货合约	公司未正式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12,96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30,51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39,65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383,131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530,516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339,655	2,131
合计	/	870,171	2,131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07,20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07,086千元），本年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5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858千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背书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512,96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13,944千元）。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收账款保理安排。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30,51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86,350千元）。本集团已贴现给金融机构用于获取现金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39,655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858千元）。于各年末，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不再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2023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1,712			2,641,71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1,712			2,641,71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9,952			29,952
（3）衍生金融资产				
（4）理财产品	2,611,760			2,611,76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61,853		161,853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1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41,712	261,853		2,903,56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其他非流动交易金融资产因投资时间较短，基于近期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首席财务官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如企业价值乘数和市盈率乘数。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

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集团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情况具体详见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梁稳根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智能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安仁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资本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三一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新琵琶溪宾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湖南三一港口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RALLS CORPORATION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娄底市中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娄底市中兴液压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三一中阳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德市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紫竹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州三一装载机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PUTZMEISTER IBERICA S. A.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三一园区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一筑工（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久隆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成员可行使重大影响
SANY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Sany Heavy Industry Co., Ltd. (UAE)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509,278	1,502,000	否	149,462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88,976	290,700	否	-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39,403	426,000	否	26,379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006	338,363	否	18,634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7,048	426,000	否	1,778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3,649	338,363	否	2,626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701	338,363	否	894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113	338,363	否	181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	338,363	否	79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商品	-	338,363	否	46
湖南三一智能建造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8,092	5,750	是	-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2,743	172,950	否	2,903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1,990	172,950	否	44,485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880	5,750	否	2,590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	否	43,366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	否	8,844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5,750	否	3,722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5,750	否	1,981
湖南安仁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支出	-	5,750	否	748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3,786	338,363	否	2,031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686	338,363	否	468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接受其他服务	277	338,363	否	1,204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271	338,363	否	176
三一资本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98	338,363	否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32	2,064	否	871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32	338,363	否	34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4	338,363	否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1	338,363	否	-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8	290,700	否	4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4	-	是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1,502,000	否	1,610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338,363	否	1,317
株洲三一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	338,363	否	481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4,282	338,363	否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661	338,363	否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274	338,363	否	31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220	338,363	否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93	338,363	否	5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91	338,363	否	174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30	290,700	否	98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1	290,700	否	
湖南新琵琶溪宾馆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338,363	否	178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2,064	否	99
湖南三一港口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其他服务	-	290,700	否	1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2,903	12,900	否	6,460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2,778	38,000	否	1,528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2,436	23,240	否	1,929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1,121	12,900	否	3,274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78	23,240	否	-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23,240	否	86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资产受让	-	23,240	否	659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	否	564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150	否	524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23,240	否	220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23,240	否	175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150	否	20
湖南三一智能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资产受让	-	23,240	否	2

注：关联方及其统一控制企业、同种类型的关联交易使用统一获批额度。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实现内部调剂，2024年5月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由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1,124	885
RALLS CORPORATION	销售商品、材料	29	84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	74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59	-
上海三一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983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590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302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082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953
娄底市中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681
娄底市中兴液压件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612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406
三一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	401
湖南三一中阳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320
常德市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311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245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82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106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5,918	5,034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741	2,467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256	834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889	1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71	229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85	2,005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81	217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55	54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14	55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10	17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76	451
三一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0	18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1	-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4	-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2	4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1	
湖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分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0	-
湖南紫竹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9	19
三一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9	1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9	-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8	-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提供行政服务	4	-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	-
河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3	3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2	1
湖南行必达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	-
河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4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3
河北三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2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1
浙江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	1
湖州三一装载机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1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7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行政服务	4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	37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396	-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其他服务	8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3,772	6,313
三一石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2,780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608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912	304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135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8,158	
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9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楼租赁	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市三一重机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926	1,748			972	1,791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152	359			166	364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95	123			100	129				
Putzmeister Ibérica S.A	厂房, 办公楼租赁	92	90			92	90				
三一西北重工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13				14				
广东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8				8				
长沙三一园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20	1			22	1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办公楼租赁	5				5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6,726	2,880			2969	2,347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89									
三一太阳能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4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947,247	2024年7月28日	2039年7月10日	否

备注：2023年12月2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关联参股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7月28日，担保协议已经签署，担保日期自2024年7月28日至2039年7月10日。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634	53,355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18,171	32,93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 存放在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三湘银行	3,352,909	2,808,432

② 关联方商标授权使用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与三一集团签署《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商标及字号授权使用协议》，通过与商标权人签署协议的方式获得共计2项的商标许可使用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50	10	-	-
应收账款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350	84	8350	84
应收账款	RALLS CORPORATION	29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320	10		
其他应收款	三一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4	-		
其他应收款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5	21		
其他应收款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11	-		
其他应收款	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948	28		
其他应收款	湖州三一装载机有限公司	-	-	1	-
其他应收款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	-	8	-
其他应收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8,734	262	2,886	87
其他应收款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	2	-
其他应收款	三一筑工(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	-	1	-
其他应收款	长沙云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	-	10	-
其他应收款	湖南紫竹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	-	2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三一中益机械有限公司	426	13	101	3
预付账款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21	-		
预付账款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	3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711	-	1,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8,850	-	1,1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	-	1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沙树根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383	-	3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140,769	152,581
应付账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104,583	101,872
应付账款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10,123	86,699
应付账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7,171	44,642
应付账款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20,124	31,298
应付账款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9,229	4,724
应付账款	三一硅能(株洲)有限公司	2,833	2,833
应付账款	长沙帝联工控科技有限公司	-	617
应付账款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3	222
应付账款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	40
应付账款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	30
其他应付款	三一欧洲有限公司	8,945	33,098
其他应付款	三一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5,396	4,596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中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4,782	623
其他应付款	三一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0	2,8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484	1,762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三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07	3,750
其他应付款	盛景智能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1,714	1,664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661	
其他应付款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	1,6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三一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1,535	1,655
其他应付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1,275	2,035
其他应付款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260	1,752
其他应付款	三一太阳能有限公司	1,225	746
其他应付款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055	70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其他应付款	三一汽车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400	186
其他应付款	久隆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31	231
其他应付款	三一智矿科技有限公司	166	166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三一装备有限公司	99	39
其他应付款	湖南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95	95
其他应付款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35	
其他应付款	树根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27	27
其他应付款	湖南安仁三一筑工科技有限公司	24	24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	1
其他应付款	湖南竹胜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	
其他应付款	SANY SOUTH EAST ASIA PTE LTD	-	190
其他应付款	SanyHeavyIndustryCo., Ltd. (UAE)	-	469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易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	100
其他应付款	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	6
其他应付款	华储石化(广东)有限公司	-	1,000
其他应付款	三一资本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50
长期应付款	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4,186	2,01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千股 金额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1,624	45,701	6,626	39,478	8,054	39,948	950	10,281
管理人员	963	27,094	12,155	70,031	12,630	62,644	619	6,311
销售人员	297	8,346	2,058	12,576	2,360	11,706	391	2,097

生产人员	74	2,071	714	4,527	680	3,373	-	-
合计	2,958	83,212	21,553	126,612	23,724	117,671	1,960	18,68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研发人员	2元/份	1年	0元/份	1-5年
管理人员	2元/份	1年	0元/份	1-5年
销售人员	2元/份	1年	0元/份	1-5年
生产人员	2元/份	1年	0元/份	1-5年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符合条件的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舒尔斯模型;市场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票价格;期权的行权价格;无风险报酬率;等待期;资产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等待期期末,按照激励对象预计离职率和绩效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1,017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19,542	
管理人员	21,429	
销售人员	5,335	
生产人员	1,806	
合计	48,112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期权计划

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以下称：本激励计划）。

（1）激励对象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39人，包括公司拟定本激励计划时在本集团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其他骨干人员。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5,931.00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总股本98,850.00万股的6%，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2）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自授予日起算，至以下两个日期的孰晚者：1）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的前一日，以及2）公司完成境内上市之日。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4）行权安排

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等待期届满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届满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等待期届满后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届满后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等待期届满后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届满后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二、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2年9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1）授予对象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3,849,621元。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薪酬制度计提的奖励基金。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525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行权安排

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分5年归属，其中，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分别归属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24.30%、24.30%、24.08%、18.48%、8.83%。就个人而言，每人每年具体归属比例，由公司与个人签署的协议约定。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三、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8月16日，本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1）授予对象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4,406,347元。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关键岗位薪酬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员工中长期激励。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631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行权安排

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1）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2）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3年度、2024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四、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年4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授予对象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3,212,248.95元。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关键岗位薪酬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员工中长期激励。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不超过779人，所有参加对象均需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

（2）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日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

（3）行权安排

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权益归属分两部分：1) 岗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5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20%；2) 股薪制员工的股票权益分2个自然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分别为2024年度、2025年度，每个年度归属至持有人名下的比例均为50%。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每个归属年度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实施分配。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资本承诺	651,614	528,566
合计	651,614	528,566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出具的履约保函或质量保函等形成的或有负债	4,237,267	4,751,019
合计	4,237,267	4,751,019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集团管理层合理估计这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集团已计提了相应的准备金。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集团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集团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1. 期后行权**

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形成了决议。本次行权新增股份 20,883,200 股，上述股份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5 个报告分部:

(1)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分部主要从事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维护和运输服务;

(2) 风电服务分部主要提供风电相关的顾问、风电场建设;

(3) 风电场开发分部主要从事风电场开发和运营(包括由本集团风电场提供发电服务)及光伏发电服务;

(4) 电站产品销售分部主要从事风电场开发和销售;

(5)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集团内部运营支持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与销售	风电场开发	电站产品销售	风电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965,174	128,254	-	144,533	42,461	-	5,280,4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3,397,915	677	-	839,523	6,631	-4,244,746	-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046	-	-	-	-	-	63,046
资产减值损失	15,132	-	-	-	-	665	15,797
信用减值损失	-21,665	-3,986	-	-36,632	130	44,359	-17,794
折旧费和摊销费	202,019	29,044	-	3,734	31,701	-8,951	257,547
利润总额	255,735	65,049	-	257,239	-5,546	-46,505	525,972
所得税费用	21,844	5,848	-	56,641	1,203	6,871	92,407
资产总额	45,120,939	4,630,233	4,869,532	6,416,269	812,521	-27,542,195	34,307,299
负债总额	33,702,787	1,071,199	4,056,996	4,229,037	761,182	-21,799,760	22,021,441
其他披露							-
质量保证准备金	1,438,284	-	-	-	-	-	1,438,284
长期股权投资	4,625,598	-	-	-	-	-3,421,070	1,204,528
资本性支出	800,766	942,176	-	1,116	4,414	-875,891	872,581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人民币2,591,293千元（2023年1-6月：1,103,003千元）来自于风力发电机组制造与销售分部对某一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人民币0千元（2023年1-6：670,628千元）来自于风电服务分部对某一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98,558	3,543,167
1 年以内小计	3,698,558	3,543,167
1 至 2 年	99,510	163,452
2 至 3 年	43,033	49,461
3 至 4 年	16,002	6,002
4 至 5 年	4,030	4,030
5 年以上	154	154
合计	3,861,287	3,766,2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0.27	10,307	100		10,307	0.27	10,307	1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0.27	10,307	100		10,307	0.27	10,30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50,980	99.73	64,608	1.68	3,786,372	3,755,959	99.73	69,174	1.84	3,686,78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50,980	99.73	64,608	1.68	3,786,372	3,755,959	99.73	69,174	1.84	3,686,785
合计	3,861,287	/	74,915	/	3,786,372	3,766,266	/	79,481	/	3,686,7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4,305	4,305	100	诉讼纠纷
单位二	6,002	6,002	100	索赔纠纷
合计	10,307	10,307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98,558	36,985	1.00
1 年至 2 年	99,206	12,897	13.00
2 年至 3 年	43,033	10,758	25.00
3 年至 4 年	10,000	3,800	38.00
4 年至 5 年	29	14	48.00
5 年以上	154	154	100.00
合计	3,850,980	64,6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7					10,3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174	22,004	26,570			64,608
合计	79,481	22,004	26,570			74,9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三	695,908	316,316	1,012,224	11.14	10,122
单位四	272,853	526,913	799,766	8.80	7,998
单位二十三	558,960	-	558,960	6.15	5,590
单位五	171,742	277,716	449,458	4.95	4,495
单位七	9,594	313,395	322,989	3.56	3,230
合计	1,709,057	1,434,340	3,143,397	34.60	31,43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783	98,925
其他应收款	7,847,839	6,691,740
合计	7,936,622	6,790,6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乡古山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114	15,114
延津县太行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9,601	28,618
邵阳中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23	4,023
娄底市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3,873	3,873
益阳市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1	1,321
长沙中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39	12,239
常熟三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10	10,710

常德市泰盛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818	1,818
娄底市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4,690	4,690
通榆边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98	10,023
临邑县湘临新能源有限公司	6,496	6,496
合计	88,783	98,92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762,247	6,545,659
1年以内小计	7,762,247	6,545,659
1至2年	26,766	127,172
2至3年	62,209	34,090
3至4年	22,287	720
4年以上	23,317	23,420
合计	7,896,826	6,731,06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7,642,656	6,295,662
应收股权及业务转让款	121,929	308,951
与第三方往来款	92,931	105,269
保证金及押金	38,399	19,748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551	1,071
理赔款	360	360
合计	7,896,826	6,731,0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690	20,441	1,190	39,32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7,690	20,441	1,190	39,321
--转入第二阶段	-75	75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336	11,471	103	15,910
本期转回	5,361	780	-	6,141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103	103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6,590	31,207	1,190	48,9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9,321	15,910	6,141	103		48,987
坏账准备						
合计	39,321	15,910	6,141	103		48,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四	999,377	12.66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1,999
单位二十五	921,817	11.67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1,844
单位二十六	854,930	10.83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1,710

单位二十七	824,709	10.44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1,649
单位二十八	506,868	6.42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1,014
合计	4,107,701	52.02	/	/	8,21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4,100	131,295	3,372,805	1,803,659	131,295	1,672,3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03,541		1,203,541	1,140,495		1,140,495
合计	4,707,641	131,295	4,576,346	2,944,154	131,295	2,812,85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通榆县三一风电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0,562		5	80,557		-
三一张家口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08,034	977		109,011		-
湖南三一智慧新能源设计有限公司	35,682	3,090		38,772		-
韶山市恒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60,000		10,000
Sany Heavy Energy Europe Innovation Center S.L.	2,347			2,347		-
宁乡神仙岭风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
SANY WIND ENER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19,013			19,013		-
宁夏大红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47,945
郴州市苏仙区良锐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88,000		88,000		-
三一城步新能源有限公司	9,757	10,000		19,757		9,757
郴州市苏仙区景叶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82,219		82,219		-
湖南驰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00			64,000		63,593
宁乡罗仙寨新能源有限公司	79,200			79,200		-
北京三一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35,149	529		35,678		-
三一(韶山)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3,690	1,425		25,115		-
三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80,021	20,010		100,031		-
重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768,009	1,027,142		1,795,151		-
三一重能装备(郴州)有限公司	318,000			318,000		-

蓝山县四圭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54,000		54,000		-
三一(巴彦淖尔)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5	28		33		-
三一(塔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26		26		-
巴彦淖尔市湘源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75,000		75,000		-
通榆湘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	225,000	225,000	-		-
郴州安胜储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76,000		76,000		-
新宁县启翔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58,000		58,000		-
邵东市恒风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	154,000		154,000		-
Sany Renewable Energy Europe Holding GmbH	190			190		-
合计	1,803,659	1,925,446	225,005	3,504,100		131,2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杞县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									1,600
小计	1,600									1,600

二、联营企业											
湖南省鸿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221			1,866						52,087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088,674			61,180						1,149,854	
小计	1,138,895			63,046						1,201,941	
合计	1,140,495			63,046						1,203,54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27,208	4,878,671	4,011,565	3,413,420
其他业务	135,982	120,824	134,862	119,690
合计	5,263,190	4,999,495	4,146,427	3,533,11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力发电机组制造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5,059,138	4,829,072	124,229	116,966	5,183,367	4,946,038
提供服务	68,070	49,599			68,070	49,5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0	0
中国	5,127,179	4,878,663	124,229	116,966	5,251,408	4,995,629
境外	29	8			29	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0	0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059,138	4,829,072	124,229	116,966	5,183,367	4,946,03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8,070	49,599			68,070	49,599
合计	5,127,208	4,878,671	124,229	116,966	5,251,437	4,995,6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风力发电机组销售	交付时	到货款	风力发电机组	是	0	法定质保
销售商品-服务型运维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服务型运维	是	0	无
合计	/	/	/	/	0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612,792 千元，其中：

7,275,836 千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11,336,956 千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以后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046	73,9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540	108,90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88	51,370
子公司分红	55,435	225,764
合计	182,933	459,94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9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5,491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6	0.3627	0.3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	0.3246	0.31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福贵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